

青岛市政府采购

衡山学府幼儿园、灵山湾壹号幼儿园所需电教设备项目

采 购 人： 青岛市黄岛区教育和体育局

代理机构： 山东中钢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HDCG2022008193

日 期： 2023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3
第五章 评审办法	54
1. 相关要求	54
2. 评分标准	55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57
第六章 供应商须知	59
1. 采购依据以及原则	59
2. 合格的供应商	59
3. 保密	60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响应有效期以及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60
5. 踏勘现场	60
6. 询问及答复	61
7. 偏离	61
8. 履约担保	61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61
10. 磋商文件	61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62
13.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64
14. 响应文件的加密、上传	65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65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65
17. 质疑	65
18. 投诉	66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67
第七章 开启响应文件、磋商、成交	68
1.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68
2. 开启响应文件	68
3. 磋商小组	68
4. 评审程序	70
5. 评审	70
8. 成交	72

9. 成交结果公告以及成交通知书	73
10. 响应无效	73
11. 废标	74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74
13. 违法违规情形	75
14. 违规处理	75
第八章 纪律要求	77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77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77
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77
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77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范本	78
1. 签订合同	78
2. 追加合同金额	79
3. 服务质量与验收	79
4. 合同范本	79
第十章 响应文件格式	89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90
商务文件	96
技术文件	123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衡山学府幼儿园、灵山湾壹号幼儿园所需电教设备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3年2月3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DCG2022008193

项目名称：衡山学府幼儿园、灵山湾壹号幼儿园所需电教设备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182.9万元

最高限价：182.9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第四章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次日后，采购人在幼儿园启用时间前（不少于25天）通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应在幼儿园启用时间前完成供货、安装达到可验收标准。

本项目接受不接受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

(credit.qingdao.gov.cn) 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磋商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磋商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2月3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3年2月3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青岛市黄岛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双珠路166号2号楼）第五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媒介：本项目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http://zfcg.qingdao.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上发布。预算金额在500万以上的项目，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青岛市黄岛区教育和体育局

地址：青岛市黄岛区双珠中路166号

联系方式：0532-8611194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山东中钢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西海岸新区漓江西路877号山东高速西海岸中心T3

楼 2411 室

联系方式：0532-689725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睿

电 话：0532-68972511、13687671622。

如有询问，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在线提交。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上述公告页面查看。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青岛市黄岛区教育和体育局
2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中钢招标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衡山学府幼儿园、灵山湾壹号幼儿园所需电教设备
4	分包及成交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分为多个包，供应商可以选择多包响应，供应商成交包数不受限制。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分为多个包，供应商可以选择多包响应，但供应商最多只能成交_____个包。若同一供应商在 2 个及以上包的响应排名均第一的，按照以下规则确定成交供应商：_____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预算金额为 1829000.00 元，其中财政资金为 1829000.00 元，其他资金为 0 元。
6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7	响应有效期	自报价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_____ 踏勘地点：_____
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交纳，履约担保的金额：成交合同金额的___%（履约保证金允许以担保支票、押金证明、保险单、保函、信用证等形式提交）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交人支付，代理费： <u>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货物类）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u>
1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依法依规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qingdao.gov.cn ）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磋商公告页面，供应商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

		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供应商已收到。
1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报价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要求：只有成交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报价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报价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方案，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报价方案。
14	响应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包括验收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即交钥匙项目）。
15	报价次数	2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1次）。最后报价前告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以最后报价为最终报价。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的，按其前一次报价进行评审。
16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和第三章。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input type="checkbox"/>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和第三章。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input type="checkbox"/>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和第三章。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包为非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包，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工程项目为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7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18	进口产品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产品名目清单：_____
19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优惠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对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幅度详见评分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无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20	响应文件编制	供应商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盖章	<p>在磋商文件的第十章响应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印章”处，分别签单位公章、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2019年7月10日版”。</p> <p>特别提示：1、制作响应文件时，单项绑定pdf（word）文件时无需再电子签章，单项绑定的pdf（word）文件不再作为响应文件上传。</p> <p>2、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系统自动合成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pdf响应文件。供应商需要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上述三个pdf响应文件上进行电子签章，并上传。（单项绑定的pdf（word）不再上传）</p>
22	响应文件加密、上传	<p>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系统通过供应商当前使用的CA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p> <p>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供应商可以下载保存。</p>
23	供应商签到及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p>支持网上远程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启会议。若到现场开启响应文件，应携带上传响应文件的CA数字证书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启。开启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p> <p>1. 供应商在线签到：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通过CA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响应无效。</p> <p>2. 供应商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CA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开始解密。</p>
24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磋商公告页面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25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共1组，其中：第1组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2人。
26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7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u>3</u> 名（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成交结果公告中，同时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进行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个数：_____
28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28.1	书面形式的定义	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磋商公告、磋商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28.2	原件	最初产生的区别于复制件的原始文件或文件的原本或公证部门出具的文件复制件公证书；磋商文件若无特指，磋商文件中的原件系指原件（如：加盖单位公章<红>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的彩色扫描件或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填报、签署和盖章（红）的电子文件（如：有电子签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8.3	复制件	磋商文件若无特指，磋商文件中的复制件（复印件）系指复制件（复印件）的扫描件。
28.4	社保证明	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或社保部门网站查询打印件。
28.5	相关评审标准认可要求	潜在供应商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制作响应文件时上述材料只能通过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审时不予认可。
28.6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载明的标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
28.7	监督和管理	<p>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财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的管理。</p> <p>青岛市黄岛区财政局依法实施的监督。</p> <p>电话：0532-86886502</p> <p>传真：0532-86888309</p> <p>地址：青岛西海岸新区武夷山路302号</p>
28.8	关注	供应商参加响应时，需同时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同时注册、报名、下载磋商文件。未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

		的，无资格参加磋商或两网信息不一致的，评审在符合性审查阶段时按无效响应处理。
28.9	采购文件是否包含可能实质性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包含 <input type="checkbox"/> 包含，详见第四章带“◆”标注内容。
28.10	优惠率的解释	项目采用优惠率报价的，优惠率是指在采购文件约定的基准价基础上进行下浮的比例。例如供应商填入0.2（20%优惠率）则优惠后的报价 = $(1-0.2) \times$ 基准价。
28.11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第一章第八条联系方式条款。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		提供形式	备注
1	基本要求证明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营业执照。	原件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原件	
2	信用要求证明材料	无需提供，在供应商资格性审查阶段查询信用记录。	/	
3	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	/	

备注：

1. 资格、资信等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2.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的，应按资格条件提供相应主体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若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若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有效证明文件；若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若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3. 因供应商主体资格条件的原因，且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有要求的，法定代表人亦指本章第 2.2 款所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等有效主体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上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经营者等。

4. 单个证明材料的页数超过 5 页时，可以提供证明材料的主要条款页（但必须能证明磋商文件所述要求，下同）。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及预算情况

1. 项目概况:为配套衡山学府幼儿园、灵山湾壹号幼儿园所需电教设备,设立本项目。

2. 项目预算:182.9 万元。

二、采购内容、数量及分项预算

幼儿园名称	功能分类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灵山湾壹号幼儿园	班级教学一体机	1.	●触控一体机 A	4	台
		2.	音箱	6	套
		3.	●触控一体机 B	2	台
		4.	移动支架	6	个
	校园广播系统	5.	定时播放器	1	台
		6.	室外音柱	2	支
		7.	真分集无线话筒	1	台
		8.	带前置广播功放	1	台
		9.	音频连接线	1	批
		10.	音响线	1	批
		11.	电源线	3	盘
	多功能厅设备	12.	灵山湾室内彩屏 P2.5	1	套
		13.	视频处理器	1	台
		14.	一拖四头戴麦	1	套
		15.	二分频全频音箱	4	只
		16.	专业立体声功放	2	台
		17.	支架	4	只
		18.	一拖四无线手持话筒真分集	1	套
		19.	电源时序器	1	台
		20.	调音台	1	台
		21.	数字前级音频处理器	1	台
		22.	自动反馈抑制器	1	台
		23.	立式机柜	1	台

网络系统	24.	音频连接线	1	批
	25.	音响线	1	批
	26.	电源线	2	盘
	27.	路由器	1	台
	28.	核心交换机 A	1	台
	29.	24 口接入交换机	3	台
	30.	AC 控制器	1	台
	31.	无线 AP	14	台
	32.	24 口 POE 交换机 A	1	台
	33.	程控交换机	1	台
	34.	配线架	5	台
	35.	理线器	10	个
	36.	电话配线架	1	个
	37.	电话模块	12	个
	38.	网络面板	56	个
	39.	壁挂电话机	6	台
	40.	普通电话机	6	台
	41.	电话线	960	米
	42.	水晶头	2	盒
	43.	网络机柜	1	台
	44.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16	箱
	45.	跳线	1	宗
	46.	跳线	1	宗
	47.	42U 机柜	1	台
48.	PDU 电源	4	个	
监控系统	49.	半球式网络摄像机	69	台
	50.	筒式网络摄像机	10	台
	51.	摄像机支架	10	个
	52.	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2	台
	53.	球机支架	2	个
	54.	64 路硬盘录像机	1	台
	55.	32 路硬盘录像机	1	台

		56.	16 路硬盘录像机	1	台
		57.	8T 硬盘	21	块
		58.	▲电视机	2	台
		59.	▲21 寸显示器	1	台
		60.	8 口 POE 交换机	1	台
		61.	16 口 POE 交换机	1	台
		62.	24 口 POE 交换机 B	3	台
		63.	核心交换机 B	1	台
		64.	穿线管	800	米
		65.	电源线	9	盘
		66.	12U 机柜	2	个
		67.	PDU 电源	5	个
		68.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21	箱
		69.	水晶头	3	盒
	办公电教设备	70.	LED 专用激光翻页笔	2	个
		71.	10 公斤洗衣机	1	台
		72.	塑封机	2	台
		73.	▲A4 黑白一体机	3	台
		74.	拉杆音响	1	台
		75.	摄像机	1	台
		76.	移动硬盘	2	块
		77.	大型装订机	1	台
		78.	A3 复印机	1	台
		79.	直饮机	7	台
		80.	电钢琴	2	台
	空调	81.	▲空调 1.5P	4	台
		82.	▲空调 2P	3	台
		83.	▲空调 3P	9	台
	计算机	84.	▲台式计算机	10	台
		85.	▲便携式计算机	1	台
	园所信息化管理平台	86.	幼儿考勤系统	1	套
		87.	人脸识别测温仪	1	台

		88.	一键报警系统	1	套
衡山学府幼儿园	班级教学一体机	89.	●触控一体机 A	6	台
		90.	音箱	6	套
		91.	微型智能广播媒体矩阵	1	台
	校园广播系统	92.	带前置广播功放	1	台
		93.	时序电源控制器	1	台
		94.	前置放大器	1	台
		95.	真分集无线话筒	1	台
		96.	真分集无线话筒	1	台
		97.	立式机柜	1	台
		98.	室外音柱	4	只
		99.	音频连接线	1	批
		100.	音响线	1	批
		101.	电源线	3	盘
	多功能厅设备	102.	衡山学府室内彩屏 P2.5	1	套
		103.	视频处理器	1	台
		104.	无源全频音箱	4	只
105.		专业立体声功放	2	台	
106.		壁挂式专业音箱支架	4	只	
107.		手持式真分集无线话筒	1	套	
108.		头戴式真分集无线话筒	1	套	
109.		电源时序器	1	台	
110.		调音台	1	台	
111.		数字前级音频处理器	1	台	
112.		自动反馈抑制器	1	台	
113.		立式机柜	1	台	
114.		●触控一体机 A	1	台	
115.		移动支架	1	个	
116.		音频连接线	1	批	

		117.	音响线	1	批
		118.	电源线	2	盘
		119.	全彩 54 颗 3WLED 帕灯	10	台
		120.	灯控台	1	台
		121.	灯光吊架	1	个
	网络系统	122.	出口网关	1	台
		123.	AC 控制器	1	台
		124.	无线 AP	10	台
		125.	24 口 POE 交换机 C	1	台
		126.	程控交换机	1	台
		127.	配线架	1	台
		128.	理线器	2	个
		129.	电话配线架	1	个
		130.	壁挂电话机	6	台
		131.	普通电话机	11	台
		132.	电话线	200	米
		133.	水晶头	2	盒
		134.	网络机柜	1	台
		135.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1	箱
		136.	42U 机柜	1	台
		137.	24U 机柜	3	台
		138.	PDU 电源	1	个
		监控系统	139.	半球式网络摄像机	78
	140.		筒式网络摄像机	8	台
	141.		摄像机支架	8	个
	142.		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2	台
	143.		球机支架	2	个
	144.		64 路硬盘录像机	1	台
	145.		32 路硬盘录像机	1	台
	146.		8T 硬盘	23	块
	147.		▲电视机	2	台
	148.		▲21 寸显示器	1	台

		149.	8 口 POE 交换机	3	台
		150.	24 口 POE 交换机 B	3	台
		151.	核心交换机 B	1	台
		152.	穿线管	300	米
		153.	电源线	8	盘
		154.	防水电源箱	2	套
		155.	防水盒	10	个
		156.	PDU 电源	1	个
		157.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25	箱
		158.	水晶头	3	盒
	钢琴	159.	钢琴	7	台
	办公电教设备	160.	LED 专用激光翻页笔	2	个
		161.	●触控一体机 A	1	台
		162.	7 公斤洗衣机	2	台
		163.	塑封机	2	台
		164.	▲A4 黑白一体机	2	台
		165.	拉杆音响	1	台
		166.	单反相机	1	台
		167.	摄像机	1	台
		168.	移动硬盘	2	块
		169.	扩音器	10	台
		170.	A3 复印机	1	台
		171.	验钞机	1	台
		172.	保险柜	1	台
		173.	▲电热水器	6	台
		174.	班级小音箱	6	台
	175.	▲便携式计算机	2	台	
	纱窗	176.	纱窗 A	30	套
		177.	纱窗 B	59	套
		178.	纱窗 C	24	套
		179.	纱窗 D	21	套
		180.	纱窗 E	34	套

	计算机	181.	▲台式计算机	20	台
	园所信息化管理平台	182.	一键报警系统	1	套
		183.	人脸识别测温仪	2	台

说明：

- 1、产品信息以本表为准，未按本表要求响应的供应商，响应无效。
- 2、衡山学府幼儿园分项预算 96.2 万元、灵山湾壹号幼儿园分项预算 86.7 万元，供应商报价不得超出各幼儿园分项预算，否则响应无效。
- 3、供应商提供“交钥匙”项目，涉及本项目采购标的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土建、设备的硬件、软件、软件组态、集成、技术服务及有关安装附件、配件、连接线缆、接插件、其他应包含的辅材辅料、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直至质保期内保证系统运行的全部费用及所需的人工服务等所有费用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全部包含在响应报价内，结算时不予调整。供应商对以上各个环节负有完全责任。
- 4、●触控一体机 A/B是本包核心产品，单一供应商所响应产品须为同一品牌，否则无效响应。

三、技术要求

1. 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按照本采购需求的要求配置、安装到位，通过验收，达到采购人的使用要求。

2. 需满足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要求》GB/T 29315

《综合布线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T 16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8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GA/T 367

《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GA 308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95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热泵、空调器和除湿机的特殊要求》GB 4706.32-2012

《计算机通用规范 第1部分：台式微型计算机》GB/T 9813.1-2016

《计算机通用规范 第2部分：便携式微型计算机》GB/T 9813.2-2016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信息安全技术要求》GB 35114-2017

《舞台灯光、电视、电影及摄影场所(室内外)用灯具安全要求》GB 7000.15-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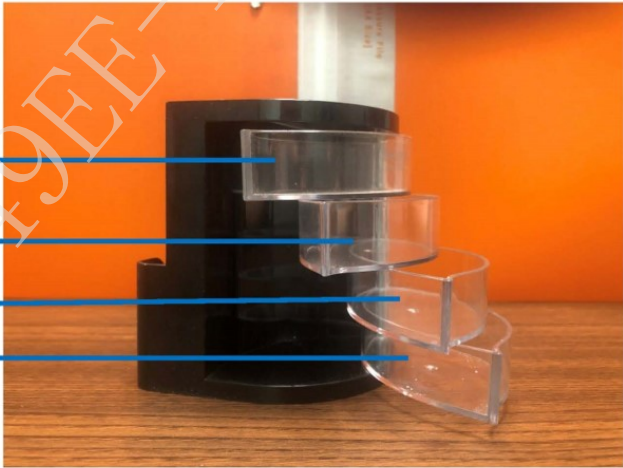
等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计量、节能、安全和环保法规及标准，如国家有

关部门对响应产品或其制造商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响应产品或其制造商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供应商需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有高于以上标准的，按采购文件要求执行。

上述标准在本项目采购期间如有最新颁布，均执行最新颁布的标准。

3. 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3.1 列表说明：

序号	名称	说明
1	重要性	★代表实质性指标内容，负偏离该指标内容，供应商响应无效。
2	技术支持资料	<p>1) “是”和“否”</p> <p>填“是”的，供应商须提供包含相关指标项的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可以使用产品实物演示截图或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完整的检验报告原件（检验报告封面应有 CMA 标志），未提供有效技术支持资料或技术支持资料中内容辨识不清导致评审时无法确定或技术支持资料与供应商所填报指标不一致的，该指标内容按负偏离处理。</p> <p>填“否”的，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考量，自行决定是否提供技术支持资料，若提供，其技术支持资料的评审要求等同于填“是”的要求。</p> <p>如需提供响应产品实物演示截图参照以下图例内容及形式提供：</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招标文件要求：笔筒具有四个储物格</p>  </div> <p>技术支持资料有其他具体要求的，按要求提供。</p>
3	指标及指标内容	系指采购需求“采购内容、数量及分项预算”中每单位标的产品的技术要求。

3.2 列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指标及指标内容	技术支持
----	------	---------	------

			资料
1.	●触控一体机 A	<p>一、整机性能要求:</p> <p>1. 液晶屏显示尺寸: ≥ 75 英寸; LED 背光源; 液晶屏显示比例: $\geq 16:9$; 水平可视角度: $\geq 178^\circ$; 图像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灰阶等级: ≥ 256 级, 液晶屏达到 A 级标准。</p> <p>2. 触控模式红外触控, 在嵌入式操作系统和 Windows 系统下均支持 ≥ 20 点触控, 支持多人同时书写和擦除。</p> <p>3. 触控显示模组全贴合工艺, 钢化玻璃与液晶面板之间无任何间隙, 透光率 $\geq 95\%$, 雾度 $\leq 5\%$。</p> <p>4. 舒适护眼模式支持文本护眼、书写护眼、笔墨护眼、绘画护眼等模式。</p>	否
		<p>5. 护眼设计整机使用低蓝光护眼 LED 灯, 采用无频闪调光技术; 支持低蓝光护眼模式和舒适护眼模式; 支持开启/关闭低蓝光护眼模式, 开启低蓝光护眼模式后, 整机会降低蓝光辐射, 蓝光加权辐射亮度 $\leq LB: 0.5W \cdot m^{-2} \cdot sr^{-1}$。</p> <p>6. 内置摄像头内置 ≥ 1300 万像素摄像头, 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95°, 对角线 $\geq 120^\circ$, 支持 3D 降噪。支持通过有 NFC(需内置, 不接受外加设备)、密码、人脸识别三种方式对大屏进行权限管控, 权限管控至少包含以下四个功能: 整机可对开机锁、恢复出厂设置、OPS 电脑一键还原、屏幕锁屏。</p> <p>7. 一体机自身支持扩音功能, 无需外接音响, 可使用无线麦克风通过大屏扩音, 延时小于 50ms。NFC 模块内置 NFC 模块, 支持 NFCIP-1、NFCIP-2、ISO/IEC14443、ISO/IEC15693、MIFAREClassicIC 等协议; 刷卡响应时间 $\leq 15ms$。</p> <p>8. 内置扬声器: $\geq 15W \times 2$, 支持 DTS 音效解码和杜比音效解码。</p>	是
		<p>9、嵌入式操作系统整机设备自带嵌入式操作系统, 嵌入式操作系统配置不低于安卓版本 Android9.0, ≥ 4 核 CPU、≥ 2 核 GPU、≥ 4 核协处理器; RAM $\geq 2G$, ROM $\geq 8G$。</p> <p>10、内置麦克风内置至少四路麦克风阵列, 支持不少于 10M 拾音。</p> <p>11、前置接口为方便教师使用, 具备至少前置 1 路 USB2.0, 至少 2 路 USB3.0, 至少 1 路全功能 Type-C; 前置接口具备防撞、防尘模块设计; USB 接口和 Type-C 支持在 Windows 和 Android 系统下补读取, 即插即用。</p> <p>12、菜单为教学方便, 不需要任何实体按键即可在屏幕任何位置通过手势操作调取工具菜单, 工具菜单包含: 锁屏、截图、冻结、批注、视频展台、白板、计时器、放大镜等, 工具菜单在无操作情况下自动隐藏。</p> <p>13、侧置接口 ≥ 1 路 touchUSB, ≥ 1 路 USB2.0, ≥ 1 路 HDMI 输入, ≥ 1 路 SPDIF 输出, ≥ 1 路耳机输出, ≥ 1 路网口,</p>	否

		<p>≥1 路串口 (RS232)。</p> <p>二、内置电脑模块功能要求：</p> <p>1. 处理器：≥Intel 酷睿 I5，主频≥2.4G。</p> <p>2. 内存：≥8GDDR3；硬盘：≥256GSSD；内置 WiFi：IEEE802.11n 标准；内置网卡：10M/100M/1000M。</p> <p>3.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电脑上≥4 个 USB 接口；具有视频输出接口。</p> <p>4. 支持电脑系统一键还原功能，进行系统还原设置时，自动弹出确认窗口。</p>	
2.	音箱	<p>1. 采用全频单元，声音清晰，能够很好地表现和还原人声；</p> <p>2. 额定功率≥35W；额定阻抗≥4Ω；频率响应：55Hz-18kHz；驱动器：1 个 4 寸全频驱动器；输入≥2 路立体声接口；≥2 路话筒输入接口，安装：标配壁挂架。</p>	否
3.	●触控一体机 B	<p>一、整机性能要求：</p> <p>1. 液晶屏显示尺寸：≥86 英寸；LED 背光源；液晶屏显示比例：≥16:9；水平可视角度：≥178°；图像分辨率：≥3840×2160；灰阶等级：≥256 级，液晶屏达到 A 级标准。</p> <p>2. 触控模式红外触控，在嵌入式操作系统和 Windows 系统下均支持≥20 点触控，支持多人同时书写和擦除。</p> <p>3. 触控显示模组全贴合工艺，钢化玻璃与液晶面板之间无任何间隙，透光率≥95%，雾度≤5%。</p> <p>4. 舒适护眼模式支持文本护眼、书写护眼、笔墨护眼、绘画护眼等模式。</p>	否
		<p>5. 护眼设计整机使用低蓝光护眼 LED 灯，采用无频闪调光技术；支持低蓝光护眼模式和舒适护眼模式；支持开启/关闭低蓝光护眼模式，开启低蓝光护眼模式后，整机会降低蓝光辐射，蓝光加权辐射亮度≤LB:0.5W·m⁻²·sr⁻¹。</p> <p>6. 内置摄像头内置≥1300 万像素摄像头，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95°，对角线≥120°，支持 3D 降噪。</p>	是
		<p>7. 内置麦克风内置至少四路麦克风阵列，支持不少于 10M 拾音。</p> <p>8. 一体机自身支持扩音功能，无需外接音响，可使用无线麦克风通过大屏扩音，延时小于 50ms。</p> <p>9. 嵌入式操作系统整机设备自带嵌入式操作系统，嵌入式操作系统配置不低于安卓版本 Android9.0，≥4 核 CPU、≥2 核 GPU、≥4 核协处理器；RAM≥2G，ROM≥8G。</p> <p>10. 前置接口为方便教师使用，具备至少前置 1 路 USB2.0，至少 2 路 USB3.0，至少 1 路全功能 Type-C；前置接口具备防撞、防尘模块设计；USB 接口和 Type-C 支持在 Windows 和 Android 系统下补读取，即插即用。</p>	否
		<p>11. 支持通过有 NFC(需内置，不接受外加设备)、密码、人脸识别三种方式对大屏进行权限管控，权限管控至少包含以下四个功能：整机可对开机锁、恢复出厂设置、OPS</p>	是

		<p>电脑一键还原、屏幕锁屏。</p> <p>12. NFC 模块内置 NFC 模块，支持 NFCIP-1、NFCIP-2、ISO/IEC14443、ISO/IEC15693、MIFAREClassicIC 等协议；刷卡响应时间$\leq 15\text{ms}$。</p> <p>13. 内置扬声器：$\geq 15\text{W} \times 2$，支持 DTS 音效解码和杜比音效解码。</p>	
		<p>14. 菜单为教学方便，不需要任何实体按键即可在屏幕任何位置通过手势操作调取工具菜单，工具菜单包含：锁屏、截图、冻结、批注、视频展台、白板、计时器、放大镜等，工具菜单在无操作情况下自动隐藏。</p> <p>15. 侧置接口≥ 1路 touchUSB，≥ 1路 USB2.0，≥ 1路 HDMI 输入，≥ 1路 SPDIF 输出，≥ 1路耳机输出，≥ 1路网口，≥ 1路串口 (RS232)。</p> <p>二、内置电脑模块功能要求：</p> <p>1. 处理器：\geqIntel 酷睿 I5，主频$\geq 2.4\text{G}$。</p> <p>2. 内存：$\geq 8\text{GDDR3}$；硬盘：$\geq 256\text{GSSD}$；内置 WiFi：IEEE802.11n 标准；内置网卡：10M/100M/1000M。</p> <p>3.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电脑上≥ 4个 USB 接口；具有视频输出接口。</p> <p>4. 支持电脑系统一键还原功能，进行系统还原设置时，自动弹出确认窗口。</p>	否
4.	移动支架	定制移动支架配套触控一体机 A/B，钢制喷塑四轮移动支架，每个轮子有固定用的卡扣和四点调节组件。	否
5.	定时播放器	<p>1. 具有≥ 4.3寸 TFT 彩色液晶触摸式显示屏显示机器所有状态，并实现触摸屏操控。</p> <p>2. 具有≥ 1个 U 盘接口和≥ 1个 SD 卡接口，可定时播放 U 盘、SD 卡上的 MP3 音乐节目。</p> <p>3. 具有≥ 1个耳机接口（可连接耳机监听播放状态），≥ 1个触摸笔存放插孔。</p> <p>4. 支持电源及 EMC 短路输出控制功能：手动电源打开时，EMC 端口有短路信号输出；程控电源打开时，EMC 端口有短路信号输出。</p> <p>5. 支持定时点操作功能：可编辑≥ 8个定时方案按周循环，一个日方案最多可编辑 100 个定时点，具有定时点信息掉电记忆功能。</p> <p>6. 支持下载定时点功能：可在电脑上编辑定时点，可以对 SD 卡编制好的定时点进行下载，也可以将定时点/歌曲名导出到 SD 卡里。</p> <p>7. 支持不少于 1 路 AC220V 2000W 电源输出插座，接口输出的电源其开关状态可以受定时点定时控制，也可以手动进行开关控制。</p> <p>8. 支持定时点到来前 1-60 秒（时间可以设置）内自动提前打开定时电源。</p> <p>9. 支持不少于 1 路短路信号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音频信</p>	否

		号输出接口(4个插座并联输出),输出LED电平指示(LED电平指示组≥5个)。	
6.	室外音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扬声器采用铝合金外壳,表面UV抗紫外线烤漆处理,拥有极强质感的外观,并且能够提供专业级别的声音表现,能够满足苛刻要求的场所需求。 2. 全天候设计,选用防水单元,室内外均宜。 3. 采用3"灰色聚丙烯鼓纸的全频锥型低音单元和2"高音单元组合。 4. 功率多档可调,配有独立调节旋钮。 5. 铝合金箱体。 6. E型纯铜线匝音频变压器。 7. 配有多功能安装支架,便捷安装。 8. 喇叭单元 3"×2, 2"×1 9. 额定功率(RMS) 30W-32W 10. 频响范围 140Hz-20kHz 11. 灵敏度(1m, 1W) 87±3dB 12. 最大声压级(1m) 102±3dB 	否
7.	手持式真分集无线话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波段范围(UHF): 632MHz~695MHz; 2. PLL双频道锁相环回路设计; 3. 至少UHF200频道PLL数字锁定自动通讯功能; 4. 显示屏显示功能(显示频率、频道、静噪、电平等); 5. 每通道有音量调节功能; 6. AF输出(采用“XLR”型插座分别输出,混合输出); 7. 发射功率调节,高功率14dBm;低功率6dBm; 8. 发射机采用2节5号1.5V碱性电池; 9. 动态范围: 88dB±1; 10. 最大频偏: ±45KHz; 11. 频率响应: 120Hz-16KHz(±3dB); 12. 综合信噪比: >73dB; 13. 综合失真度: ≤1%; 14. 发射机工作时间8小时以上; 15. 含1台一拖二接收机及2只手持式话筒。 	否
8.	头戴式真分集无线话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波段范围(UHF): 632MHz~695MHz; 2. PLL双频道锁相环回路设计; 	否

		<p>3. 至少 UHF200 频道 PLL 数字锁定自动通讯功能；</p> <p>4. 显示屏显示功能(显示频率、频道、静噪、电平)；</p> <p>5. 每通道有音量调节功能；</p> <p>6. AF 输出（采用“XLR”型插座分别输出，混合输出）；</p> <p>7. 发射功率调节，高功率 14dBm；低功率 6dBm；</p> <p>8. 发射机采用 2 节 5 号 1.5V 碱性电池；</p> <p>9. 动态范围：88dB±1；</p> <p>10. 最大频偏：±45KHz；</p> <p>11. 频率响应：120Hz-16KHz(±3dB)；</p> <p>12. 综合信噪比：>73dB；</p> <p>13. 综合失真度：≤1%；</p> <p>14. 发射机工作时间 8 小时以上；</p> <p>15. 含 1 台一拖二接收机及 2 只头戴式话筒</p>	
9.	带前置广播功放	<p>1. 至少支持 3 路话筒输入，2 路辅助输入，1 路辅助输出。</p> <p>2. 支持 100V, 70V 定压 120W 输出，支持 4Ω 定阻（平衡，不接地）输出。</p> <p>3. 具有默音功能，便于插入优先广播。</p> <p>4. 支持各通道音量独立控制，支持高音和低音音调控制。</p> <p>5. 提供 5 单位 LED 电平表，易监察工作状态，支持输出短路保护并告警。</p> <p>6. 输出调整率由满载到空载，小于 3dB</p> <p>7. 输出方式 P1，70V、100V 定压输出</p> <p>8. 辅助输出 ≥1V</p> <p>9. 输入 Mic1, 2, 3: 600Ω, ≤3mV, 不平衡</p> <p>10. AUX1, 2: 10kΩ, ≤300mV, 不平衡</p> <p>11. AUX1, 2: >80dB</p> <p>12. 具有短路保护、直流保护、电源通断多种保护和告警功能；具有功放有故障自恢复电路性能；</p> <p>13. 失真限制的输出功率 ≥120W</p> <p>14. 增益限制有效频率范围 50-18000Hz (±3dB)</p> <p>15. 最小源电动势 ≤0.22V</p> <p>16. 总谐波失真 <1% at 1kHz, 1/3 额定输出电压 <0.42%</p> <p>17. 信噪比宽带 >83dB, A 计权 >88dB</p> <p>18. 音调低音 100Hz (±10dB)，高音 (10KHz ±10dB)</p> <p>19. 默音功能 Mic1 输入覆盖其它输入（衰减 0 到 -30dB）</p>	否
10.	音频连接线	音频系统设备卡农音频线、莲花音频线等。	否
11.	音响线	规格 EVJV2*1.5 音响线材，0.15 纯铜导体	否
12.	电源线	<p>1. 产品标准：GB/T5023.5-2008；</p> <p>2. 额定温度 -15 至 70℃；</p> <p>3. 额定电压 300/500V；</p> <p>4. 导体采用无氧铜丝（纯度达到 99.99% 以上）单芯标准为 30 根 0.24 铜丝（允许误差为 0.005），导体电阻每千米少于 13.3 欧姆。采用无铅聚氯乙烯绝缘和护套。</p>	否

		5. 规格：200 米盘	
13.	灵山湾室内彩屏 P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像素间距：2.5mm，14.5 平方 2. 像素组成：1R1G1B 3. LED 封装方式：SMD2020 4. 模组尺寸：320mm×160mm 5. 模组分辨率：128*64 dots 6. 像素点密度：160000 dot/m² 7. 压铸铝箱体 8. 白平衡亮度：≥800nit, 亮度调节 0-100%无级可调 9. 色温：800-11000K 可调 10. 刷新频率：1920Hz 11. 灰度等级：支持在不同亮度情况下 8-16bit 任意设置，驱动方式：恒流驱动 对比度：≥10000: 1；最大功耗：550 W/m²；平均功耗：200 W/m²盲点率：≤0.00001 无常亮点 12. 发光点中心距偏差：<1% 13. 单点校正：支持；色度均匀性；±0.001Cx,Cy 之内；亮度均匀性：≥99%；平整度：≤0.02mm/m² 14. 换帧频率：50/60Hz；寿命：≥100000 小时 15.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3 16. 含配套接收卡、电源 	否
14.	视频处理器	1. 配套本项目室内彩屏 P2.5	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支持视频开窗、漫游、图层叠加功能，支持在底图上开窗漫游；单个输出端口具备≥64 个窗口的开窗性能；单通道支持 64 个图层叠加，图层支持置顶或置底设置。 3. 支持解码鱼眼图像，具有图像校正功能；可显示顶装模式、壁装模式、地装模式，可显示 1P+1、2P、1+2、1+3、1+4、1P+6、1+8 等矫正模式。 4. 要求设备单块解码板卡最高支持：150 路 704×480@30fps，或 72 路 1280×720@30fps，或 32 路 1920×1080@30fps，或 24 路 2048×1536@25fps，或 8 路 3840×2160@16fps，或 8 路 4096×2160@25fps，或 8 路 4000×3000@15fps，或 2 路 8640×3840@25fps 的视频解码能力。 	是
15.	一拖四头戴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波段范围（UHF）：632MHz~695MHz； 2. PLL 双频道锁相环回路设计； 3. UHF200 频道 PLL 数字锁定自动通讯功能； 4. 显示屏显示功能（显示频率、频道、静噪、电平等）； 5. 每通道有音量调节功能； 6. AF 输出（采用“XLR”型插座分别输出，混合输出）； 7. 发射功率调节，高功率 14dBm；低功率 6dBm； 8. 发射机采用 2 节 5 号 1.5V 碱性电池； 9. 动态范围：88dB±1； 	否

		<p>10. 最大频偏：±45KHz；</p> <p>11. 频率响应：120Hz-16KHz(±3dB)；</p> <p>12. 综合信噪比：>73dB；</p> <p>13. 综合失真度：≤1%；</p> <p>14. 发射机工作时间 8 小时以上；</p> <p>15. 含 1 台一拖四接收机及 4 只头戴式话筒。</p>	
16.	二分频全频音箱	<p>1. 倒相式低频辐射的二分频全频系统</p> <p>2. 表面黑色大斑点水性油漆喷涂处理木箱，有孔金属网背贴声学透声棉</p> <p>3. 多个吊挂孔设置，可悬挂安装</p> <p>4. 性能规格：</p> <p>1) 驱动单元 LF10"×1 HF1.35"×1</p> <p>2) 频率响应 60Hz-20kHz</p> <p>3) 灵敏度 96±2dB</p> <p>4) 最大声压级 119±2dB</p> <p>5) 额定阻抗 8Ω</p> <p>6) 额定功率 250W</p> <p>7) 指向性 (H×V) 90° ×40°</p>	否
17.	专业立体声功放	<p>1. 双声道立体声专业功率放大器；</p> <p>2. 有双声道、单声道和 BTL 桥接三种输出方式供选择，输出方式开关选择；</p> <p>3. 每声道音量单独可调；</p> <p>4. 立体声工作最小负载阻抗为 4Ω，BTL 工作最小负载阻抗为 8Ω；动态功率强劲，可实现低阻抗驱动</p> <p>5. 备有 XLR 和 6.35mm 两种信号输入接口，使用灵活方便；</p> <p>6. 内置温度补偿技术，高温下仍然维持稳定的工作状态。</p> <p>7. 具备智能保护模式，具有短路保护、直流保护、电源通断多种保护和告警功能；</p> <p>8. 内置先进的整机模拟限幅式保护，即使在过载失真时也不会对您的扬声器系统造成损害。</p> <p>9. 各通道都配备 LED 工作状态指示，低噪声设计；</p> <p>10. 电源采用先进的防冲击保护设计，无论功率再大也不会对交流电网电压及音响产生冲击。</p> <p>11. 额定输出/每声道, 8Ω 400W</p> <p>12. 额定输出/每声道, 4Ω 700W</p> <p>13. 额定输出/桥接, 8Ω 1400W</p> <p>14. 输入灵敏度 1.2dBV</p> <p>15. 信噪比 100dB</p> <p>16. 阻尼系数/8Ω, 1kHz 200:1</p> <p>17. 输入共模抑制 > 90dB.</p> <p>18. 频率响应 20Hz-20kHz (±0.5dB)</p> <p>19. 谐波失真系数 4Ω/1kHz < 0.1%</p> <p>20. 通道串音 <-70dB</p> <p>21. 电压增益 > 38dB</p>	否

		<p>22. 显示电源 “power”，削顶 “clip”，信号 “signal”，直流保护 “DC”，高温 “TEMP” 等 LEDs</p> <p>23. 工作电源 AC220-240V/50Hz</p> <p>24. 保护电源通断，直流输出，负载短路。</p>	
18.	支架	<p>1. 配套二分频全频音箱；</p> <p>2. 全金属音箱壁架；</p> <p>3. 材料：钢材；</p> <p>4. 承重≥ 30 公斤；</p> <p>5. 架子伸缩长度：210MM~390MM；</p> <p>6. 可左右调节角度，中间杆子可伸缩调节，架子稳重扎实，稳定性强。</p>	否
19.	一拖四无线手持话筒真分集	<p>1. 一拖四无线话筒，金属管手持，距离 40-50 米左右，用于会议室，多功能厅，频点可调。</p> <p>2. 接收机技术参数：</p> <p>1) 工作频率：640-690MHZ</p> <p>2) 音频频响：80~18KHz (± 2dB)</p> <p>3) 总谐波失真：0.5%(ref. ± 40kHz deviation. 1kHz tone)</p> <p>动态范围：>100dB</p> <p>4) 工作温度：$-10^{\circ}\text{C} + 60^{\circ}\text{C}$ (不承诺电池的工作温度)</p> <p>5) 音频输出 水平：± 40kHz 频偏在 1K 信号时，负载平衡 $600\ \Omega$ 负载-13dBV</p> <p>6) 非平衡 $600\ \Omega$ 负载-2dBV</p> <p>7) 输出阻抗：平衡 $200\ \Omega$；非平衡 $600\ \Omega$</p> <p>8) 平衡输出：1 脚地线（输出线屏蔽层）；2 脚音频；3 脚无音频</p> <p>9) 接收灵敏度：-105dB m for 12dB SINAD, typical</p> <p>镜像抑制：>70dB, 典型</p> <p>10) 电源：外置 DC12V--- 1A</p> <p>3. 麦克风技术参数</p> <p>1) 频率：640-857MHz</p> <p>2) 输出功率：大功率 30mW ,小功率 3mW</p> <p>3) 谐波辐射：<-55dBc</p> <p>4) 最大偏移度：± 70KHz</p> <p>5) 最大输入音压：140dB SPL</p> <p>6) 振荡模式：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PLL)</p> <p>7) 频率调整：自动追锁接收机工作频道</p> <p>8) 使用电池：AA 1.5V 五号电池两节</p> <p>3. 发射机技术参数：</p> <p>1) 操作显示：LCD 液晶动态显示</p> <p>2) 频率调整：IR 红外线自动与接收机同步</p> <p>3) 天线路式：内置内螺旋天线</p> <p>4) 输出功率：高功率 30mW ,低功率 3mW</p> <p>5) 杂散抑制：-60dB</p>	否

		6) 供电: 两节 AA DC1.5V 电池 7) 音头: 动圈式	
20.	电源时序器	1. 至少独立的八路大功率电源输出, 万能插座, 满足国标; 2. 单路最大输出为 10A, 总输入电流容量 16A; 3. 八路通道开关状态可由面板控制操作和显示; 通过面板一键开关, 可时序关闭通道, 实现时序功能; 4. 开机时由前级到后级按顺序逐个启动各类设备, 关机时由后级到前级逐个关闭各个设备, 有效的统一管理控制用电设备, 确保整个系统的稳定运行; 5. 性能规格: 1) 电源输出: 至少 8 路, 万能插座 2) 单路最大负荷: 10A 3) 控制方式: 手动顺序启动、外接短路信号触发启动 4) 电源容量: 总容量 220V, 16A 5) 输入电源: AC220/50Hz 6) 时序间隔: 0.4-0.5s	否
21.	调音台	1. 12 路 XLR 平衡单声道输入+2 路立体声输入 (6.3 与 RAC 切换); 2. 每通道 3 段均衡调节, MUTE 静音开关, PFL 耳机开关, 平滑 60MM 行程推子器, 3. 2 编组输出 +2 组 AUX 输出 (包括 FX), 4. 内置 48V 幻象电源供电; 5. 立体声输出带 7 段图示均衡器, 6. 16 种 DSP 数字效果器 7. USB 音频播放 MP3; USB 录音、也可连电脑播放音乐 8. 内置蓝牙 5.0 接收播放 9. LCD 显示屏清晰显示播放状态; 10. 十段三色电平灯显示信号状态 11. XLR 平衡输入话放噪声极低, 超低噪音线路设计, 动态余量大 12. 供电电压功率 30 瓦	否
22.	数字前级音频处理器	1. 支持汉字液晶屏蓝色背光显示功能, 支持 ≥ 6 段 LED 显示输入和输出的精确数字电平表、哑音及编辑状态; 2. 支持 96KHz 采样频率, 内置 32-bit DSP 处理器, 支持 24-bit A/D 及 D/A 转换;	否
		3. 支持 ≥ 2 路可选音频信号输入, ≥ 1 路光纤信号输入, ≥ 1 路同轴信号输入, ≥ 6 路音频信号输出, ≥ 5 个话筒输入;	是
		4. 支持光纤和同轴输入音乐信号, 每路输出提供光纤输出模式; 5. 支持通过旋转面板的不同旋钮可分别控制话筒音量, 效果音量, 音乐音量和总音量; 6. 每个输入和输出均有延时和相位控制及哑音设置, 输入延时 $\geq 30\text{ms}$, 输出延时 $\geq 60\text{ms}$, 效果自带三段参量均衡和	否

		<p>一对高低通滤波器；</p> <p>7. 输入通道支持调噪声门，输出通道支持控制增益、压限及选择输入通道信号，并支持将某通道的所有参数复制到另外一个通道并能进行联动控制；</p> <p>8. 输出通道支持控制该通道的效果比例、话筒音量、音乐音量和效果音量；</p> <p>9. 支持通过面板的功能键和拨轮进行功能设置，支持连接电脑通过 PC 控制软件来控制设备；</p>	
		<p>10. 总谐波失真：$\leq 0.008\%$；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10-32000Hz；信噪比：$\geq 118\text{dB}$；通道分离度：$\geq 96\text{dB}$。</p>	是
23.	自动反馈抑制器	<p>1. 64/128 超取样 24-bit A/D 和 D/A 转换，高解析度</p> <p>2. 每个声道 12 个频道反馈自动搜寻，智能处理</p> <p>3. 及时方便的缺省处置，完备的反馈抑制性能</p> <p>4. 单点模式自动搜寻并处理和锁定陷波频点，直到手动复位或重新设置</p> <p>5. 手动模式可设置 2×12 个滤波器的所有参数，包括频率、Q 值等</p> <p>6. 伺服平衡输入和输出，镀金 XLR 和 TRS 端子</p> <p>7. 每个滤波器均有单点、自动两种模式</p> <p>8. 两个并行处理块，左右声道可单独或并联调整</p> <p>9. 24-bit 高性能 DSP 处理器，保证了信号的解析度和动态范围</p> <p>10. 开关软启动，无冲击声，噪声门功能</p> <p>11. 背光 2×16 字符 LCD 显示</p> <p>12. 2×8 LED 电平显示，可显示输入或输出电平</p> <p>13. 采用高质量贴片元件和贴片自动焊接和在线检测工艺，保证了产品的品质和可靠性</p> <p>14. 采用专业设计内部供电系统</p>	否
24.	立式机柜	24U 机柜，钢板厚度 立柱 1.5mm，侧板 1.0mm。	否
25.	路由器	<p>1. 支持固化千兆电口 ≥ 8 个，固化千兆光口 ≥ 1 个，固化万兆光口 ≥ 1 个</p> <p>2. 至少支持 1 个硬盘，硬盘容量 $\geq 1\text{T}$</p> <p>3. 为保证在多条外网线路情况下带宽的合理分配使用，设备必须支持多链路负载均衡，负载均衡可基于带宽等多种方式</p> <p>4. 支持正向 DNS 代理功能，可根据配置实现对不同外网线路的 DNS 服务器地址管理</p> <p>5. 支持智能 DNS，无需内部服务器做任何修改情况下，为外网用户提供一个与该用户相同运营商的链路对内访问</p> <p>6. 支持 IP 地址智能管理图形界面显示，可显示固态在线 IP、固态离线 IP、动态分配 IP、接口 IP、排除 IP、冲突 IP。无需安装任何客户端，支持 IP 地址绑定，可单 MAC 绑定、IP+主机名绑定、IP+MAC 绑定、IP+MAC+主机名绑</p>	否

		定、IP+主机名+接入设备绑定、IP+MAC+主机名+接入设备绑定，进而实现 DHCP 无感知准入控制	
26.	核心交换机 A	1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 28 ，复用 100/1000M SFP 光口 ≥ 4 个，固化 10G/1G SFP+光接口 ≥ 4 个； 2. 交换容量 $\geq 598G$ ，包转发率 $\geq 222Mpps$ 3. 支持 RIP，OSPF，BGP，RIPng，OSPFv3，BGP4+ 4 支持 IGMP v1/v2/v3，IGMP v1/v2/v3 Snooping，支持 PIM-DM，PIM-SM，PIM-SSM，PIM for IPv6	否
		★5. 提供工信部设备进网许可证及入网许可证工信部官网查询结果截图及链接。	是
27.	24 口接入交换机	1.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电口 ≥ 24 ，100/1000M SFP 千兆光接口 ≥ 4 个，10/100/1000M 复用电口 ≥ 2 个 2. 交换容量 $\geq 256Gbps$ ，包转发率 $\geq 42Mpps$ 3. 支持专门针对 CPU 的保护机制，能够针对发往 CPU 处理的各种报文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4. 符合国家低碳环保等政策要求，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 5. 支持生成树协议 STP(IEEE 802.1d)，RSTP(IEEE 802.1w)和 MSTP(IEEE 802.1s)，完全保证快速收敛，提高容错能力，保证网络的稳定运行和链路的负载均衡，合理使用网络通道，提供冗余链路利用率	否
28.	AC 控制器	1. 固化千兆电口 ≥ 8 个，固化千兆光口 ≥ 1 个，固化万兆光口 ≥ 1 个 2. 内部实配硬盘插槽，且实配硬盘容量 $\geq 1T$ 3. 固化 1 个 USB 接口 4. 要求设备可配置 AP 的本地数据转发技术模式，即可根据网络的 SSID 和用户 VLAN 的规划，决定数据是否需要全部经过无线 AC 转发或直接进入有线网络进行本地交换，从而更好的适应未来无线网络更高流量传输的要求 5. 支持内置 portal 认证页面定制，可以定义任何页面，做到完全自定义包上传 6. 满足相关单位要求留存各个类型日志，有 NAT 日志、NAT44 日志、URL 日志、IM 日志、BBS 日志、邮件日志、搜索引擎等日志 7. 支持 MAC 认证、WEB 认证、802.1X 认证，认证后能实现 IP、MAC、WLAN 等元素的绑定信息，保证只有合法的用户才能进入网络	否
29.	无线 AP	1. 双路双频，2. 4G 最大 574Mbps，5G 最大 1.2Gbps，整机最大支持 4 条空间流，整机最高接入速率 1.775Gbps 2. 可支持 802.11a/b/g/n/ac 和 802.11ax 工作，胖/瘦模式切换、PoE 供电和本地供电 3. 支持 802.3af/本地电源 DC5V 两种供电模式，整机功耗小于 12.95w	否

		<p>4. 为保证无线网络运行稳定,需要提供网优工具分析网络运行情况,网优工具支持设备健康状态、网络覆盖情况、网络关联成功、上网体验情况、网络活跃度、网络饱和度查询功能。</p> <p>5. 网优工具一键优化功能,支持办公室,室外、宿舍、高密会议等常见场景优化方案。</p> <p>6. 网优工具 Wi-Fi 干扰定位功能,支持对钓鱼 Wi-Fi、Wi-Fi 攻击行为进行呈现,支持反制功能的配置,支持对钓鱼 Wi-Fi 名称进行模糊匹配,支持定位到责任人的账号名称、钓鱼 Wi-Fi 品牌型号;支持显示受害终端的终端 MAC、终端类型、首次发次时间、最新发现时间。</p>	
30.	24 口 POE 交换机 A	<p>1.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电口 ≥ 24, 100/1000M SFP 千兆光接口 ≥ 4 个, 10/100/1000M 复用电口 ≥ 2 个</p> <p>2. 交换容量 $\geq 25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42\text{Mpps}$</p> <p>3 支持专门针对 CPU 的保护机制,能够针对发往 CPU 处理的各种报文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p> <p>4. 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p> <p>5. 支持生成树协议 STP(IEEE 802.1d), RSTP(IEEE 802.1w)和 MSTP(IEEE 802.1s)。</p> <p>6. 支持 POE 供电。</p>	否
31.	程控交换机	<p>1. 4 外线 40 分机;可连接 PC 机用于计费或话务台综合管理;增强型的话务管理软件,在话务监控界面,通过鼠标即可实现电话应答、保留、插入、呼出等操作;</p> <p>2. 内外线来电显示 (FSK、DTMF 信号兼容), 来电号码随机走 (FOLLOWME); 三段式中继引导语音提示服务;呼入引导、分机忙提示、无人接听提示且各段语音用户可以现场录制;用户语音信箱功能:输入相应的语音功能码可报分机号码、分机等级及系统时间等;入中继群呼功能:入中继群呼分机同时振铃,(来电显示中继)同时显示来电号码,其中任一部分机提机均可与外线通话;入中继直拨功能:入中继无须人工转接,听引导语音后可直接拨分机号码;配置标准话务转接台,满足用户话务转接的各项需求:中继入-中继出汇接、呼入应答、呼出代拨;本局局号、分机号码可任意设置;中继、分机分组管理功能;内外线电话区别振铃功能,用户可根据振铃声来判断是内、外线电话;帐号漫游功能</p> <p>3. 提供广播输出接口;应用最新截铃技术,振铃提机不震耳;应用最新的忙音检测技术,在自动呼入方式时,外线用户挂机,内线分机自动及时停止振铃;内置 UPS 的开关电源,用户只需配置电瓶,即无停电之虞;分机、中继端口均配备 K 20 抗雷击保护电路</p>	否
32.	配线架	超六类 24 口配线架	否

33.	理线器	1U 水平理线器	否
34.	电话配线架	110 配线架	否
35.	电话模块	RJ11 网络模块套装	否
36.	网络面板	双孔	否
37.	壁挂电话机	无显示屏设计、免电池设计，工作指示灯、一键重拨，桌壁两用	否
38.	普通电话机	通电话；屏幕显示年、月、日、星期、时钟显示功能；主要功能 FSK/DTMF 双制式兼容来电显示功能；多组来电、去电存储、翻查、回拨；可设置本地区码和外线码；具有挂机预置拨号、修改功能；重拨、回拨功能，可将翻阅来电、去电；闹钟功能；具有防盗打功能。	否
39.	电话线	四芯国标电话线	否
40.	水晶头	RJ45	否
41.	网络机柜	32U 网络机柜	否
42.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类型：六类 UTP 电缆，芯线规格：23AWG 实芯裸铜导体，芯线对数：4 对。 内部采用十字骨架分隔结构。	否
43.	跳线	机房跳线、班级教室终端跳线，现场定制。	否
44.	42U 机柜	42U	否
45.	PDU 电源	配套	否
46.	半球式网络摄像机	1. 400 万 1/3" CMOS ICR 日夜型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IR；宽动态：120 dB 2. 调节角度：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焦距&视场角：4 mm，水平视场角：78°（2.8 mm，6 mm，8 mm，12 mm 可选） 3. 补光距离：最远可达 30 m；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4. 网络存储：支持 NAS（NFS，SMB/CIFS 均支持） 5. 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音频：1 个内置麦克风 6. 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 °C~60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电流及功耗：DC：12 V，0.33 A，最大功耗：4.0 W；PoE：802.3af，36 V~57 V，0.18 A~0.11 A，最大功耗：6.5 W 7. 供电方式：DC：12 V ± 25%；PoE：802.3af 8. 电源接口类型：Ø5.5 mm 圆口 9. 防护：不低于 IP66	否
47.	筒式网络摄	1. 400 万 1/3" CMOS 红外筒型网络摄像机	否

	像机	<p>2. 支持 Smart 侦测：10 项事件检测，1 项异常检测</p> <p>3.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IR</p> <p>4. 宽动态：120 dB</p> <p>5. 补光距离：最远可达 30 m</p> <p>6. 防补光过曝：支持</p> <p>7. 红外波长范围：850 nm</p> <p>8. 补光灯类型：红外灯</p> <p>9. 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p> <p>10.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p> <p>11. 网络存储：支持 NAS (NFS, SMB/CIFS 均支持)</p> <p>12. 音频：1 个内置麦克风</p> <p>13. 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14. 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 °C~60 °C, 湿度小于 95%(无凝结)</p> <p>15. 供电方式：DC: 12 V ± 25%, 支持防反接保护；PoE: 802.3af, Class 3</p> <p>16. 电流及功耗：DC: 12 V, 0.41A, 最大功率：5 W；PoE: 802.3af, 36 V~57 V, 0.18 A~0.11 A, 最大功率：6.5 W</p> <p>17. 电源接口类型：Ø5.5 mm 圆口</p> <p>18. 防护：不低于 IP66</p>	
48.	摄像机支架	壁挂支架/白色/铝合金/配网络筒型摄像机	否
49.	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p>1. 400 万像素，7 寸混合补光网络高清智能球机；支持两种智能资源切换：人脸抓拍、smart 事件；支持人脸抓拍：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抓图，最多同时检测 5 张人脸；支持人脸抓拍场景手动选择，大场景监控和抓拍人脸灵活切换；支持 8 个场景下的轮巡人脸抓拍，每个场景的时间可设 smart 事件：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徘徊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运动侦测，停车侦测，物品遗留/拿取侦测</p> <p>2. 图像传感器：1/2.8" progressivescanCMOS</p> <p>3.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F1.2, AGCON)；黑白：0.001Lux@(F1.2, AGCON)；0LuxwithIR</p> <p>4. 分辨率及帧率：主码流 50Hz: 25fps (2560*1440)；60Hz: 30fps (2560*1440)；视频压缩：H.265/H.264/MJPEG, H.264 支持 BaselineProfile/MainProfile/HighProfile</p> <p>5. 可见光照射距离：30 米；红外照射距离：150 米；焦距：4.8-153mm, 32 倍光学</p> <p>6. 水平视角：58.8-2.18 度(广角-望远)；Smart 图像增强：120dB 超宽动态(非全帧率)、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IR；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 360°；垂直</p>	否

		<p>-15° -90° (自动翻转); 水平速度: 水平键控速度: 0.1° -160° /s, 速度可设; 水平预置点速度: 240° /s</p> <p>7. 垂直速度: 垂直键控速度: 0.1° -120° /s, 速度可设; 垂直预置点速度: 200° /s; 支持萤石协议接入</p> <p>8. 电源接口: AC24V</p> <p>9. 网络接口: RJ45 网口, 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p> <p>10. 音频输入/输出: 1 路音频输入; 1 路音频输出; 报警输入/输出: 2 路报警输入; 1 路报警输出</p> <p>11. SD 卡接口: 内置 MicroSD 卡插槽, 支持 MicroSD(即 TF 卡)/MicroSDHC/MicroSDXC 卡 (最大支持 256G)</p> <p>12. 功耗: 40Wmax (其中红外灯 15Wmax)</p> <p>13. 工作温度和湿度: -30°C-65°C; 湿度小于 90%</p>	
50.	球机支架	壁装支架/白色/铝合金	否
51.	64 路硬盘录像机	<p>1. 3U 标准机架式</p> <p>2. 2 个 HDMI, 2 个 VGA, HDMI+VGA 组内同源</p> <p>3. 16 盘位, 可满配 8T、10T 硬盘</p> <p>4. 2 个千兆网口</p> <p>5.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p> <p>6. 1 个 eSATA 接口</p> <p>7. 报警 IO: 16 进 8 出</p> <p>8. 支持 RAID0、1、5、10, 支持全局热备盘</p> <p>9. 输入带宽: 320M</p> <p>10. 64 路 H.264、H.265 混合接入</p> <p>11. 最大支持 16×1080P 解码</p> <p>12. 支持 H.265、H.264 解码</p> <p>13. Smart 2.0/整机热备/ANR/智能检索/智能回放/车牌检索/人脸检索/热度图/客流量统计/分时段回放/超高倍速回放/双系统备份</p> <p>14. 支持接入双目、三目、800w、1600w 球型鹰眼、2400w 环型鹰眼相机, 3200w 摄像机, 并可将视频画面以多画面分割方式显示, 可自定义画面布局</p> <p>15. 支持组合报警模式, 可设置将 NVR 的报警输入口关联 IPC 的报警事件, 只有当两个报警事件同时触发才能产生报警, 组合报警模式支持遮挡报警、移动侦测、人脸抓拍、人脸侦测、车辆检测、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停车侦测、徘徊侦测、场景变更侦测、虚焦侦测、音频异常侦测报警事件</p> <p>16. 支持按年龄、性别、眼镜、上衣颜色、骑车、背包属性分组显示人员录像文件</p> <p>17. 支持秒级检索查看硬盘中录像文件, 秒级检索录像文件中的人员、车辆、人体等活动目标, 并以弹窗形式来展示活动目标关联的录像片段</p> <p>18. 支持图片文件秒级检索, 秒级提取硬盘中人脸、车辆、</p>	否

		<p>人体等图片文件,用户可快速浏览全部通道中的图片文件</p> <p>19. 支持过车记录导出表格功能,表格包含通道、时间、车牌号、车型、车身颜色、车辆品牌、车辆抓拍图片信息</p> <p>20. 支持图表形式展示已添加的 IP 通道,支持自动抓拍一张图片作为 IP 通道封面</p> <p>21. 配合全局摄像机,支持 3D 定位功能,可以在全景通道上任意选取点位,球机通道可变倍定位</p> <p>22. 支持查看硬盘健康状态信息,包括温度,震动,链路稳定性。</p> <p>支持 1/8、1/4、1/2、1、2、4、8、16、32、64、128、256 等倍速回放录像,支持录像回放的剪辑和回放截图功能</p> <p>23. 支持开启 RAID 后,系统接入带宽、存储带宽、转发带宽、回放带宽不下降</p> <p>24. 支持接入带有热度图功能的 IPC,可检索热度图并按日、周、月、年统计生成报表,可同时选择多个带有客流统计功能的 IPC,自动将多个 IPC 通道的客流统计数据求和,并按日、周、月、年统计生成报表</p> <p>25. 支持即时流畅预览,通过客户端软件预览图像时,当网络带宽低于该通道码率时,自动抽帧处理,使预览画面无花屏、马赛克现象产生</p>	
52.	32 路硬盘录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U 标准机架式 2 个 HDMI, 2 个 VGA, HDMI+VGA 组内同源 16 盘位, 可满配 8T、10T 硬盘 2 个千兆网口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 输入带宽: 320M 32 路 H. 264、H. 265 混合接入 最大支持 16×1080P 解码 支持 H. 265、H. 264 解码 Smart 2.0/整机热备/ANR/智能检索/智能回放/车牌检索/人脸检索/热度图/客流量统计/分时段回放/超高倍速回放/双系统备份 支持接入双目、三目、800w、1600w 球型鹰眼、2400w 环型鹰眼相机, 3200w 摄像机, 并可将视频画面以多画面分割方式显示, 可自定义画面布局 支持组合报警模式,可设置将 NVR 的报警输入口关联 IPC 的报警事件,只有当两个报警事件同时触发才能产生报警,组合报警模式支持遮挡报警、移动侦测、人脸抓拍、人脸侦测、车辆检测、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停车侦测、徘徊侦测、场景变更侦测、虚焦侦测、音频异常侦测报警事件 支持按年龄、性别、眼镜、上衣颜色、骑车、背包属 	否

		<p>性分组显示人员录像文件</p> <p>14. 支持秒级检索查看硬盘中录像文件,秒级检索录像文件中的人员、车辆、人体等活动目标,并以弹窗形式来展示活动目标关联的录像片段</p> <p>15. 支持图片文件秒级检索,秒级提取硬盘中人脸、车辆、人体等图片文件,用户可快速浏览全部通道中的图片文件</p> <p>16. 支持过车记录导出表格功能,表格包含通道、时间、车牌号、车型、车身颜色、车辆品牌、车辆抓拍图片信息</p> <p>17. 支持图表形式展示已添加的 IP 通道,支持自动抓拍一张图片作为 IP 通道封面</p> <p>18. 配合全局摄像机,支持 3D 定位功能,可以在全景通道上任意选取点位,球机通道可变倍定位</p> <p>19. 支持查看硬盘健康状态信息,包括温度,震动,链路稳定性。</p> <p>20. 支持 1/8、1/4、1/2、1、2、4、8、16、32、64、128、256 等倍速回放录像,支持录像回放的剪辑和回放截图功能</p> <p>21. 支持开启 RAID 后,系统接入带宽、存储带宽、转发带宽、回放带宽不下降</p> <p>22. 支持接入带有热度图功能的 IPC,可检索热度图并按日、周、月、年统计生成报表,可同时选择多个带有客流统计功能的 IPC,自动将多个 IPC 通道的客流统计数据求和,并按日、周、月、年统计生成报表</p> <p>23. 支持即时流畅预览,通过客户端软件预览图像时,当网络带宽低于该通道码率时,自动抽帧处理,使预览画面无花屏、马赛克现象产生</p>	
53.	16 路硬盘录像机	<p>1. 支持组合报警模式,可设置将 NVR 的报警输入口关联 IPC 的报警事件,只有当两个报警事件同时触发才能产生报警,组合报警模式支持遮挡报警、移动侦测、人脸抓拍、人脸侦测、车辆检测、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停车侦测、徘徊侦测、场景变更侦测、虚焦侦测、音频异常侦测报警事件。</p> <p>2. 支持本地预览权限的配置,设置权限后的通道只有登录后才会出现预览画面;支持远程预览加密,只有输入密钥才能解开视频。并支持码流加密;WEB 界面远程登录设备,30 分钟无操作,设备自动退出登录;可设置远程访问 IP 地址和 MAC 地址黑白名单;WEB 端可设置开启 HTTPS 安全链接、SSH</p> <p>3. 配合具有高温点检测、船舶检测、测温、温差报警功能的网络摄像机,当触发报警时,样机可联动录像、抓拍并保存图片、弹出报警画面、声音警告、上传中心、发送邮件、触发报警输出,联动云台轮巡、联动云台预置点、记录日志。</p>	否

		<p>4. 支持报警事件、异常事件实时计数提醒，并以图标形式在监控界面上提醒用户。用户可以点击报警图标，查看报警详情列表，可在列表中快速查看报警关联的录像。当有新事件发生时计数自动累加，当用户查看后计数自动清零</p> <p>5. 支持秒级检索查看硬盘中录像文件，秒级检索录像文件中的人员、车辆、人体等活动目标，并以弹窗形式来展示活动目标关联的录像片段。</p> <p>6. 支持多屏输出功能，可设置 4 屏显示输出视频图像，其中 HDMI 和 VGA 接口可同源输出视频图像，2 个 HDMI 或 2 个 VGA 接口之间可异源输出视频图像，并可分别控制进行预览、回放、配置等操作，且均可显示系统主菜单。支持 16/9/8/6/4/1 分屏预览，可自定义画面分屏。</p> <p>7. 支持 1 路 H. 265 编码、25fps、8160×2400 格式的视频实时预览。</p> <p>8. 支持录像打包时间 1-300 分钟可设置。</p> <p>9. 支持 1/8、1/4、1/2、1、2、4、8、16、32、64、128、256 等倍速回放录像，支持录像回放的剪辑和回放截图功能。</p> <p>10. NVR 总资源为满负载条件下的最大接入带宽 160Mbps。最大接入路数 16 路。</p> <p>11. 具有 1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1 个 RJ45 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8 路报警输出接口，可内置 2 块 SATA 接口硬盘。</p>	
54.	8T 硬盘	监控级专供盘 3.5 英寸 8TB	否
55.	▲电视机	<p>1、屏幕尺寸≥55 英寸，屏幕比例 16:9。</p> <p>2、背光源 LED。</p> <p>3、刷新率 100Hz，扫描方式逐行扫描，接收制式 PAL/NTSC/SECAM。</p> <p>4、操作系统 Android8.0。</p> <p>5、网络功能有线/WiFi (802.11ac)，蓝牙功能支持蓝牙 4.2 (HID/HOGP/SPP/A2DP/AVRCP)。</p> <p>6、HDMI 接口≥2*HDMI、网络接口×1、USB 接口×3、视频输入接口×1、1×数字音频输出（光纤）、1×音频输出（3.5mm）。</p>	否
56.	▲21 寸显示器	机房监控 LED 显示器。	否
57.	8 口 POE 交换机	<p>1. 交换方式：存储转发</p> <p>2. 网络标准：IEEE802.3; IEEE802.3u; IEEE802.3x; IEEE802.3ab; IEEE802.3z</p> <p>3. 交换容量：20Gbps</p> <p>4. 包转发率：14.88Mpps, MAC 地址容量：4 K</p> <p>5. 缓存：1.5 Mbits, 通用参数端口：8 个千兆 PoE 电口，1 个千兆电口，1 个千兆光口</p>	否

		<p>6. 工作温度：0℃~40℃，工作湿度：5%~95%（无凝露），存储温度：-40℃~85℃</p> <p>7. 供电方式：48 VDC，1.35</p> <p>8. PoE 标准：IEEE 802.3af、IEEE 802.3at</p> <p>9. 供电线芯：网线的 1/2/3/6 供电</p> <p>10. PoE 端口：1~8，端口最大供电功率：30W 整机最大供电功率：58 W</p>	
58.	16 口 POE 交换机	<p>1. 交换方式：存储转发</p> <p>2. 网络标准： IEEE802.3; IEEE802.3u; IEEE802.3x; IEEE802.3ab; IEEE802.3z</p> <p>3. 交换容量：36Gbps，包转发率：26.784Mpps</p> <p>4. MAC 地址容量：8 K，缓存：4.1 Mbits，端口：16 个千兆 PoE 电口，2 个千兆光口</p> <p>5. 工作温度：0℃~40℃工作湿度：5%~95%（无凝露） 存储温度：-40℃~85℃</p> <p>6. 存储湿度：5%~95%（无凝露）供电方式：100~240 VAC，50/60 Hz，最大 2.5 A</p> <p>7. 整机功耗：150 W PoE 功能，PoE 标准：IEEE 802.3af、IEEE 802.3at</p> <p>8. 供电线芯：网线的 1/2/3/6 供电</p> <p>9. PoE 端口：1~16，端口最大供电功率：30W，整机最大供电功率：125 W</p>	否
59.	24 口 POE 交换机 B	<p>1. 交换方式：存储转发</p> <p>2. 网络标准： IEEE802.3; IEEE802.3u; IEEE802.3x; IEEE802.3ab; IEEE802.3z</p> <p>3. 交换容量：52Gbps，包转发率：38.688Mpps</p> <p>4. MAC 地址容量：8 K，缓存：4.1 Mbits，端口：24 个千兆 PoE 电口，2 个千兆光口</p> <p>5. 工作温度：0℃~40℃工作湿度：5%~95%（无凝露） 存储温度：-40℃~85℃</p> <p>6. 存储湿度：5%~95%（无凝露）供电方式：100~240 VAC，50/60 Hz，最大 2.5 A</p> <p>7. 整机功耗：250 W PoE 功能，PoE 标准：IEEE 802.3af、IEEE 802.3at</p> <p>8. 供电线芯：网线的 1/2/3/6 供电</p> <p>9. PoE 端口：1~26，端口最大供电功率：30W，整机最大供电功率：250 W</p>	否
60.	核心交换机 B	<p>1. 全网管三层交换机，机架式，24 个千兆电口，8 个复用的千兆 SFP 光口，4 个万兆 SFP+光口</p> <p>2. 1 个业务扩展槽，2 个电源模块槽位，2 个风扇模块槽位，交换容量 598Gbps，包转发率 222Mpps，1U 高度，19 英寸宽，工作温度：0℃~45℃，支持交直流供电，满负</p>	否

		<p>荷功耗 87W（单交流电源情况下）</p> <p>3. 支持 RIP/OSPF/BGP/IS-IS/VRRP, IPv6, VLAN, 流量控制, ACL, QoS, 端口镜像, 环网 RRPP/ERPS、支持 SNMPV1/V2c/V3 网管</p>	
61.	穿线管	配套	否
62.	12U 机柜	12U	否
63.	LED 专用激光翻页笔	适用于 LED 大屏	否
64.	10 公斤洗衣机	产品类别：波轮式，控制方式：电脑控制，自动化程度：全自动。顶开式，下排水。内筒不锈钢材质，容量 10 公斤。	否
65.	塑封机	1. 装订方式：手动装订。2. 装订厚度：0—30mm3. 装订尺寸：A3/A4	否
66.	▲A4 黑白一体机	1. A4 黑白激光一体机，黑白打印速度 28ppm, 最高分辨率 1200×1200dpi, 2. 耗材类型：鼓粉一体, 进纸盒容量：标配：150 页（普通纸）	否
67.	拉杆音响	D 类功放额定功率 80W, 低音：15 英寸 35 芯 120 磁 4 欧，高音：25 芯 80 磁 4 欧，频率响应 80HZ-15KHz, 内置电池：12V/9AH 可充电铅酸电池，工作时间 3 小时，无线麦克风灵敏度-80DBM, 频率响应 10KHZ, 使用距离 50 米（空旷地带）	否
68.	移动硬盘	接口：USB 3.0；容量：1T；类型：便携式存储；尺寸：2.5 英寸；颜色：黑色。	否
69.	钢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款式：立式 2. 钢琴高度：118cm 3. 键盘数：88 键 4. 背板材质：实木音板 5. 质保期每年一次免费调律服务 6. 含琴凳 	否
70.	大型装订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类型：财务凭证装订机 2. 打孔规格：打孔直径：5.0mm 3. 装订材料：纸张制品 4. 装订耗材：专用铆管 5. 最大装订厚度：30mm 6. 产品净重：≥7kg 7. 其它特性：前后调边距：5.5~22MM 	否
71.	A3 复印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彩色多功能数码复合机 涵盖功能: 复印/网络打印 / 网络彩色扫描/彩色发送/标配网络 Wi-Fi/标配扫描连接 2. 速度不低于 30 页/分钟 最大原稿尺寸 A3 3. 显影系统：干式双组份显影 4. 定影系统：高级色彩快速定影技术 、打印语言：UFR II 	否

		<p>分辨率：打印：1200dpi*1200dpi 扫描：600dpi*600dpi</p> <p>5. 首页复印时间≤5.9 秒</p> <p>6. 预热时间主机电源打开时：30 秒以下，睡眠模式恢复时：10 秒以内</p> <p>7. 连续复印页数≥1-999 页</p> <p>8. 内存容量标配：3GB</p> <p>9. 硬盘容量标配 250GB，可选 1TB</p> <p>10. 标配纸盒容量：550 页（2 个前置式纸盒）+100 页（手送纸盘）</p> <p>11. 介质重量纸盒：52-220g/m²，手送纸盘：52-256g/m²</p> <p>12. 硬盘数据安全：标配硬盘数据清除功能，管理人员可以安全彻底的</p> <p>13. 删除硬盘中的所有作业数据</p> <p>14. 扫描发送目的地：存储箱/USB/E-mail/SMB/FTP/高级存储箱中端</p> <p>15. 标配双面器，标配双纸盒组件</p> <p>16. 100 页双面自动输稿器，扫描速度 70 页/分钟（选配）；</p> <p>17. 网络功能支持有线网络打印</p> <p>18. 接口类型：USB2.0 USB 直接打印接口</p> <p>19. 10Base-T/100Base-TX/1000Base-T（RJ-45 网络接口）</p> <p>20. 其他：具有“ID 一键复印功能” Smart Control 智控打印组件</p> <p>21. （5 英寸）彩色触摸屏。</p>	
72.	直饮机	<p>1. 2 龙头，2 温开水</p> <p>2. 水胆容量：13 升</p> <p>3. 供水量：温开水 80 升/时</p> <p>4. 功率：2KW</p> <p>5. 电源：220V~50Hz</p> <p>6. 规格：680mm（台面高）</p> <p>7. 过滤形式：高精高效 3 级过滤（PP 棉滤芯+双高效活性炭滤芯）</p> <p>8. 产品特点：</p> <p>①温开水经过多级过滤和高温杀菌处理，净化温开水，水烧开且不会烫伤幼儿</p> <p>②采用热交换技术，饮用温开水省电 80%，采用加厚保温层，保温效果好</p> <p>③智能水控，水不开则无水流出，避免饮用生水</p> <p>④全圆弧无尖角设计，防漏电低压 24 伏设计，防干烧、防蒸汽、防缺水、防超温、防超压、防刺伤、防漏电，7 重安全保护</p> <p>⑤机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p>	否
73.	电钢琴	1. 音色：≥1200 种，至少含 10 组打击乐器。节奏：≥200	否

		<p>种世界风格节奏；</p> <p>2. 键盘：88 琴键击弦机弦槌结构动态触键感应重锤力度键盘；</p> <p>3. ≥ 200 首，（乐曲+示范曲）；</p> <p>4. 教学功能：≥ 150 首教学曲，左右手跟踪演奏教学；</p> <p>5. 复音数：162（立体声）；</p> <p>6. 单键预置：OTS 功能，800 个单键预设，音乐大师预置系统；</p> <p>7. 八度：3 个八度，-8，0，+8；</p> <p>8. 移调：25 档位，（0，-/+12）；可移调调律曲线可调音；</p> <p>9. 效果功能：定量，127 级震音、64 级混响、64 级合唱；</p> <p>10. 节拍器：根据节拍发出强弱滴答声，6 种不同类型拍号。</p> <p>11. 节拍速度：30-280；</p> <p>12. 调音：-99+99 可调。</p>	
74.	▲1.5 匹（挂机）	<p>制冷量(W)：3500(200~4800)，</p> <p>制冷功率(W)：810(60~1700)，</p> <p>制热量(W)：5000(200~6210)，</p> <p>制热功率(W)：1380(60~1960)，电加热功率(W)：1000，</p> <p>定变频：变频，</p> <p>能效等级：不低于二级，</p> <p>循环风量(m³/h)：700，</p> <p>除湿量(L/h)：1.5，</p>	
75.	▲2 匹（挂机）	<p>制冷量(W)：5000，</p> <p>制冷功率(W)：1300，</p> <p>制热量(W)：6500，</p> <p>制热功率(W)：1800，</p> <p>电加热功率(W)：1150，</p> <p>定变频：变频，</p> <p>能效等级：不低于二级，</p> <p>循环风量(m³/h)：900，</p> <p>除湿量(L/h)：2，</p>	
76.	▲3 匹（立式）	<p>制冷量(W)：7250(900~9800)，</p> <p>制冷功率(W)：1920(300~3500)，制热量(W)：9700(900~11870)，制热功率(W)：2900(300~3950)，电加热功率(W)：2200，</p> <p>定变频：变频，</p> <p>能效等级：不低于二级，</p> <p>循环风量(m³/h)：1000，</p> <p>除湿量(L/h)：2.5，</p>	
77.	▲台式机	<p>1. 处理器：\geq英特尔酷睿 i5 处理器，主频≥ 3.0 GHz；</p> <p>2. 主板：\geq英特尔 670 芯片组主板；</p> <p>3. 内存：≥ 8GB DDR4 3200 内存，最高可支持 64GB 内存；</p>	否

		<p>硬盘：≥256GB PCIe NVMe M.2 高速固态硬盘，支持扩展机械硬盘；</p> <p>4. 显卡：集成显卡；</p> <p>5. 声卡：集成声卡，标配内置音箱；</p> <p>6. 网卡：集成千兆网卡；</p> <p>7. 接口：≥8 个 USB 接口（其中不少于 6 个 USB3.2 接口）</p> <p>8. 扩展插槽：≥2 个 M.2 插槽，2 个 PCIe 插槽，1 个 PCI 插槽；</p> <p>9. 键盘鼠标：USB 防水抗菌键盘，USB 抗菌光电鼠标，提供抗菌检测报告；</p> <p>10. 电源：80PLUS 金牌电源；</p> <p>11. 软件：出厂预装正版 Windows 操作系统；</p> <p>12. 机箱：标准立式机箱，体积不低于 15L，双风扇散热设计；</p> <p>13. 显示器：≥23.8 英寸宽屏 16:9 LED 背光液晶显示器，VGA+HDMI 接口，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TUV 低蓝光认证显示器。</p>	
78.	幼儿考勤系统	<p>（一）安全接送机硬件参数：</p> <p>1. 液晶屏幕，屏幕尺寸≥21.5 寸。</p>	否
		<p>2. 三位一体接送机，设备支持人脸识别、刷卡、指纹三种识别模式。操作系统：windows 系统。</p>	是
		<p>3. 摄像头：双目摄像头。</p> <p>4. 存储容量：64G 电子固态硬盘。内存：4G。</p> <p>5. 使用环境：-10℃-50℃</p> <p>6. 配有安全接送系统、指纹采集系统、写卡系统、人脸采集系统。</p> <p>7. 指纹采集设备：光学指纹采集设备。</p> <p>8. 写卡设备：高频写卡器，</p> <p>9. 设备防雨外壳。</p> <p>（二）安全接送系统</p> <p>1. 幼儿考勤系统，通过园所门口的考勤设备，可以支持人脸、指纹、刷卡三种识别模式，进行识别时同时抓拍接送人照片，照片和考勤数据可以推送到教师、家长（APP 端、PC 端）等。</p> <p>2. 保证我们儿童的入、离园安全。统计分析：系统可自动计算班级出勤率及全园出勤率等，支持考勤数据导出打印。</p> <p>3. 教师考勤系统，通过园所门口的考勤设备，可以支持人脸、指纹、刷卡三种识别模式，考勤数据可推送 APP 端、PC 端，教师可查看自己的出勤情况，管理者后台可查看出勤分析，请假分析等。支持数据导出打印。</p> <p>4. 分班播报系统，通过门口设备识别后，数据可进行分班播报，支持四种播报模式：通过电脑端播报，通过班级教</p>	否

		<p>学白板播报，通过音响设备播报，通过手机端播报等，教师可以提前获知儿童入、离园情况，提前做好入、离园准备。</p> <p>5. 考勤数据推送到厨房，数据可推送到厨房智能终端显示设备（显示设备需另行购买），厨房人员可获知儿童入园人数从而进行分餐，无需老师在进行报餐。减轻老师工作量，提高工作效率。</p> <p>6. 请假申请管理，请假审核批准等。</p> <p>7. 代接服务，可以提交代接人信息，审批，查看等。</p> <p>8. 配套写卡系统，指纹采集系统，人脸采集系统等。</p> <p>9. 系统要有独立的知识产权，独立的 APP 端，不可以借助第三方管理平台（微信公众号等）。</p>	
79.	人脸识别测温仪	<p>1. 设备显示屏≥ 8寸，支持休眠模式息屏，保持最低补光亮度，具有触摸功能。</p> <p>2. 支持网线和无线。</p> <p>3. 可见光摄像头、红外摄像头。</p> <p>4. 设备配套安装支架。</p> <p>5. 测量精度$< \pm 0.1^{\circ}\text{C}$，温度测量距离为 0.5 米。</p> <p>6. 人脸识别率$> 99\%$，误识率$< 1\%$。</p>	否
80.	一键报警系统	<p>1. 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高性能嵌入式 SOC 处理器，系统运行稳定可靠；</p> <p>2. 设备前置≥ 200万 CMOS 高清摄像头；</p> <p>3. 设备支持双网口链路、无线链路；</p> <p>4. 前置红色背光灯机械按键，红色背光灯能定时闪烁，报警按钮处具有“紧急报警”明显标示说明，呼叫接通后的通话过程中按键的红色环形背光灯闪烁频率应加快，指示为当前处于通话状态。</p> <p>5. 设备支持≥ 2路音频输入和≥ 2路音频输出；音频输入和音频输出关系可自由配置，内部含高灵敏度麦克风，拾音距离≥ 10米，语音清晰，内置$\geq 3\text{W}$扬声器；</p> <p>6. 设备支持将防拆报警、防区报警等报警信息通过网线传送到管理中心；具有可视对讲功能，实时全双工双向语音对讲和视频通话功能；</p> <p>7. 支持呼叫转移功能、支持同时进行多方实时对讲通话、支持将音视频同步存储到设备 SD 卡中，当在双向对讲通话时录像存储为双向通过混音的音视频复合流；</p> <p>8. 支持红外补光，在光照强度 0.1Lx 时，红外补光距离应不小于 10 米；</p> <p>9. 支持中心管理机控制前端设备警灯打开和关闭功能；</p> <p>10. 支持语音播报、分组广播功能；</p> <p>11. 支持外界噪音侦测报警；外界噪音$\geq 60\text{DB}$（可设置），内置振动探测器接口；</p> <p>12. 工作环境：温度$-40^{\circ}\text{C} \sim 70^{\circ}\text{C}$，湿度小于 93%环境下稳定工作。</p>	否

		<p>13. 防护等级：≥IP65。</p> <p>14. 支持系统校时功能、支持看门狗功能、支持网络远程在线升级功能。</p> <p>15. 支持标准的 CID 协议、GB/T28181 协议接入，通过以上协议可以将报警信息及时传送给校园报警平台，视频图像及时传送给校园报警平台和周边安全防控预警平台。</p>	
81.	微型智能广播媒体矩阵	<p>1. 集播放、智能定时控制、音频矩阵、分区控制等功能于一身的公共广播控制器；</p> <p>2. 支持≥7英寸触摸彩屏，自带USB接口，可将U盘的歌曲直接拷贝到主机里播放；</p> <p>3. 采用高性能DSP处理器、数字矩阵、数字音量控制、数字均衡器；</p> <p>4. 支持≥5套定时方案，每套定时方案有≥500个定时点，≥5套定时方案可方便切换；</p> <p>5. ≥20路消防紧急输入，≥1路消防联动输出；</p> <p>6. 具有寻呼功能：可同时接四个远程寻呼话筒，话筒1具有优先功能；</p>	否
		<p>7. ≥8路普通音源输入，AM/FM收音，≥1路本机航空话筒输入（有第一优先功能），≥1路警报信号输入（有第二优先功能），≥20路输出的大型音频矩阵；</p> <p>8. 具有无线遥控控制功能：进入系统设置界面点击无线编组设置，即可设置按遥控的某个数字键打开/关闭分区及内置的音源节目；</p> <p>9. 具有录音功能：通过EMC话筒输入录音，支持试听、保存、删除功能操作；</p> <p>10. 具有混音功能：可以选择多路音源混音替换某路音源；</p>	是
		<p>11. 为保证系统安全稳定运行需满足以下要求：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20-24KHz；线路输入最小源电动势：≤260mV；话筒输入最小源电动势：≤2.6mV；紧急输入最小源电动势：≤260mV；信噪比（线路输入）：≥90dB；</p>	否
82.	时序电源控制器	<p>1. 按顺序开启或关闭16路受控设备的电源。</p> <p>2. 可以通过定时器自动控制或人工控制。</p> <p>3. 插座总容量达3.5kVA。</p> <p>4. 电源插座输出总容量3.5kVA，16A，16通道；每个插座最大输出为220V，10A；</p> <p>5. 定时器控制信号交流220伏，0.01A</p> <p>6. 动作间隔时间0.4秒-0.5秒</p> <p>7. 保护AC保险丝</p> <p>8. 耗电AC220V/50Hz/16A</p>	否
83.	前置放大器	<p>1. 支持不少于5个话筒口输入，不少于3个辅助口音频输入；不少于1个优先口输入；不少于4个输出口。</p>	是
		<p>2. 支持各通道音量独立控制。</p> <p>3. 支持高音和低音音调控制。</p>	否

		<p>4. 支持强插功能。</p> <p>5. 性能规格：</p> <p>1) 最小源电动势 Mic: $\leq 3.2\text{mV}$, 不平衡/Aux: $\leq 300\text{mV}$ 不平衡/EMC: $\leq 450\text{mV}$</p> <p>2) 输出电平 0dBV</p> <p>3) 频率响应 Line: 30Hz-20KHz ($\pm 3\text{dB}$)</p> <p>4) 总谐波失真 Aux: $\leq 0.1\%$ (1KHz, 额定正常工作条件)</p> <p>5) 信噪比 Aux input: $\geq 66\text{dB}$</p>	
84.	衡山学府室内彩屏 P2.5	<p>1. 像素间距: 2.5mm, 12 平方</p> <p>2. 像素组成: 1R1G1B</p> <p>3. LED 封装方式: SMD2020</p> <p>4. 模组尺寸: 320mm×160mm</p> <p>5. 模组分辨率: 128*64 dots</p> <p>6. 像素点密度: 160000 dot/m²</p> <p>7. 压铸铝箱体</p> <p>8. 白平衡亮度: $\geq 800\text{nit}$, 亮度调节 0-100%无级可调</p> <p>9. 色温: 800-11000K 可调</p> <p>10. 刷新频率: 1920Hz</p> <p>11. 灰度等级: 16bit, 且支持在不同亮度情况下 8-16bit 任意设置</p> <p>12. 驱动方式: 恒流驱动</p> <p>13. 对比度: $\geq 10000: 1$</p> <p>14. 最大功耗: 550 W/m²</p> <p>14. 平均功耗: 200 W/m²</p> <p>16. 盲点率: ≤ 0.00001 无常亮点</p> <p>17. 发光点中心距偏差: $< 1\%$</p> <p>18. 单点校正: 支持</p> <p>19. 色度均匀性; $\pm 0.001\text{Cx, Cy}$ 之内</p> <p>20. 亮度均匀性: $\geq 99\%$</p> <p>21. 平整度: $\leq 0.02\text{mm/m}^2$</p> <p>22. 换帧频率: 50/60Hz</p> <p>23. 寿命: ≥ 100000 小时</p> <p>24. 防护等级: 不低于 IP63</p> <p>25. 含配套接收卡、电源</p>	否
85.	无源全频音箱	<p>1. 倒相式低频辐射的二分频全频系统</p> <p>2. 表面黑色大斑点水性油漆喷涂处理木箱, 有孔金属网背贴声学透声棉</p> <p>3. 多个吊挂孔设置, 可悬挂安装</p> <p>4. 性能规格:</p> <p>5. 驱动单元 LF10"×1 HF1.35"×1</p> <p>6. 频率响应 48Hz-18kHz</p> <p>7. 灵敏度 96±2dB</p> <p>8. 最大声压级 119±2dB</p> <p>9. 额定阻抗 8Ω</p>	否

		10. 额定功率 250W 11. 指向性 (H×V) 90° ×40° 12. 重量 ≥14kg	
86.	壁挂式专业 音箱支架	1. 材料: 金属+钢管 2. 承重: 50kg 3. 长度: 280-360mm 4. 特点: 安装、使用方便	否
87.	全彩 54 颗 3WLED 帕灯	1. 电压: AC110V-250V, 50-60Hz 2. 功率: 180W 灯珠: 54 颗 高亮度 led 灯珠 LED 角度: 25 度; 45 度 3. 灯珠寿命: 6-10 万小时; 4. 控制: DMX512, 主从控制, 自走, 声控; 5. 防护等级: 不低于 IP20; 6. 通道: 8CH; 7. 显示: 4 数字 LED 显示; 8. 自走模式 (功能按钮控制) 颜色变化 9. 颜色 频闪, 颜色 调光 10. 颜色渐变/颜色跳变。	否
88.	灯控台	1. 192 个通道; 性能更加稳定; 控灯不延迟和不抖动; 2. 可以复制资料到另外一台 CR002P, 或者 CR003P; 3. 可以独立控制灯具运行已保存的场景和程序; 4. 保存需要重复运行的场景后, 重启电源, 将自动运行-无人管理功能; 5. 开关电源, 适用于所有品字电源插使用更加方便; 6. 12 个场景和程序, 每个程序可存 100 个单步场景。	否
89.	灯光吊架	配套	否
90.	出口网关	固化 8 个千兆电口, 固化 1 个千兆光口, 固化 1 个万兆光, 2G 内存, 内置 1T 硬盘, 1U 尺寸, 并发带机数 500 (集成状态防火墙/安全域, 若需要网监对接功能, 请单独下单网监对接功能授权, RG-FJDJ-Lis 或 RG-FJDJ-Lis-1Y)	否
91.	24 口 POE 交 换机 C	24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 4 个 100M/1G SFP 光口, 2 个复用的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 固化单交流电源和双风扇, 支持 PoE/PoE+远程供电, 370W POE 供电	否
92.	24U 机柜	24U	否
93.	防水电源箱	球机专用, 不锈钢 200*300MM	否
94.	防水盒	枪机专用 PVC 40*40MM	否
95.	7 公斤洗衣 机	产品类别: 波轮式, 控制方式: 电脑控制, 自动化程度: 全自动。顶开式, 下排水。内筒不锈钢材质, 容量 7 公斤。	否
96.	单反相机	1. 传感器: APS 画幅 (23.5*15.6mm) 2. 有效像素: 2416 万 3. 显示屏尺寸: 3.2 英寸 4. 显示屏像素: 103.68 万像素液晶屏	否

		5.连拍速度：支持（最高约5张/秒） 6.快门速度：1/4000-30秒（以1/3或1/2EV为步长进...>> 7.电池类型：锂电池（EN-EL14a）含相机包，64G卡	
97.	摄像机	1.产品类型：4K摄像机 2.传感器类型：Exmor RS CMOS 3.传感器尺寸：（1/2.5）英寸 4.有效像素：829万 5.影像处理器：BIONZ 6.光学变焦：20倍 7.镜头特点：26.8mm 广角蔡司镜头 8.等效35mm焦距：26.8-536mm 9.取景器描述：电子取景器，分辨率高达155万像素 10.防抖性能：5轴防抖含相机包、64G卡	否
98.	扩音器	数字扩音技术，音乐功率输出10W,具有音乐播放功能，支持U盘、TF存储卡上的多媒体音频文件播放,频率响应12KHz,扬声器阻抗4Ω,充电器规格：DC5V600-750Ma。	否
99.	验钞机	屏幕数量：双屏； 额定功率：80W； 鉴伪方式：磁性检测；安全线检测；荧光检测；紫光检测；红外鉴伪； 毛重：不低于5.5kg； 币种：人民币； 使用方式：插电。	否
100.	保险柜	保险箱办公全钢防盗 开锁方式：密码，指纹，钥匙； 显示屏：LED触摸屏控制； 门型：双开门； 箱体高度：100cm； 开门方式：手动开门； 门板形式：复合	否
101.	▲电热水器	升数:50L,控制方式:数显;温度范围:恒温 功率:2200W 能量等级:一级能效 热水输出率:70%	否
102.	班级小音箱	信噪比85db.声道2.0声道.频响范围20Hz-20KHz.接口3.5mm音频.线长1.5-2m.产品尺寸(mm)80X120X80mm(±1%).最大功率20w.电源类型USB供电	否
103.	▲便携式计算机	14寸LED屏/I7/8G/1T+256G固态/集成显卡/W10正版/HDMI接口/USB接口/包、鼠标。	否
104.	纱窗A	1.规格(mm):1270×440; 2.隐形纱窗框料规格:30mm×16mm×0.6mm 3.纱网:灰色玻璃纤维纱网12目×12目 4.铝材电镀香槟色	否

105.	纱窗 B	1. 规格 (mm) : 1560×440; 2. 隐形纱窗框料规格: 30 mm×16 mm×0.6 mm 3. 纱网: 灰色 玻璃纤维纱网 12 目×12 目 4. 铝材电镀香槟色	否
106.	纱窗 C	1. 规格 (mm) : 1270×560; 2. 隐形纱窗框料规格: 30 mm×16 mm×0.6 mm 3. 纱网: 灰色 玻璃纤维纱网 12 目×12 目 4. 铝材电镀香槟色	否
107.	纱窗 D	1. 规格 (mm) : 1270×610; 2. 隐形纱窗框料规格: 30 mm×16 mm×0.6 mm 3. 纱网: 灰色 玻璃纤维纱网 12 目×12 目 4. 铝材电镀香槟色	否
108.	纱窗 E	1. 规格 (mm) : 1370×755; 2. 隐形纱窗框料规格: 30 mm×16 mm×0.6 mm 3. 纱网: 灰色 玻璃纤维纱网 12 目×12 目 4. 铝材电镀香槟色。	否

四、需满足的采购政策要求

序号	内容	说明
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该办法第四条情形的，享受该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该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项目供应商为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的，供应商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给予证明，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供应商应对提交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供应商应出具采购文件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并对声明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本采购文件所称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

		<p>合同或服务协议；</p> <p>(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p> <p>(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p> <p>(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p> <p>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p>
4	节能环保	<p>(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等的相关规定，未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简称节能清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范围；未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简称环保清单）的产品，不属于政府优先采购的环境标志产品范围。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2) 采购范围涉及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具体品目以财库〔2019〕19号文标注为准）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在采购文件中标注“▲”提醒供应商注意，漏标或未标“▲”的，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清单为准），供应商的响应产品应当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无效。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在节能清单中产品的技术、服务等指标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允许供应商在节能清单之外选择产品。</p> <p>(3) 认证机构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获证产品信息可从市场监管总局组建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链接中查询。</p>
5	进口产品	除采购文件允许进口产品参加采购活动外，供应商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否则其

		响应无效。
--	--	-------

五、商务要求

★1. 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1 项目交付或实施的时间：签订合同次日后，采购人在幼儿园启用时间前（不少于 25 天）通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应在幼儿园启用时间前完成供货、安装达到可验收标准。

1.2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项目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组织专业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建立服务小组，负责项目供货、安装及其他配套服务工作。

2) 供应商应开通 7*8 小时服务热线，在服务期间接到采购人或使用方的服务需求信息时在 30 分钟内及时响应，需要现场提供服务的，紧急服务 2 小时到达现场，一般服务 6 小时内到达现场。

3) 服务小组在安装、检查、调试后，应填写安装记录单，安装记录单在供应商和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使用方，双方签字确认后分别保存。

4) 服务小组在安装时应按照产品生产厂家的安装说明书或采购人确认的安装图纸等技术资料按规定安装，并在安装后进行检查、调试，国家、行业或生产企业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安装标准的，必须符合相关标准。

5) 服务小组有责任对使用方进行安全方面的宣传，让使用方了解相关可预期风险和可以预期的误使用风险。

6) 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使用方，有责任配合服务小组的供货、安装服务工作，对其提出的合理要求，应积极配合协助。

7) 供货、安装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安装调试完成，达到验收标准之日，相关工作时限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

3. 项目售后服务及验收标准

3.1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日历月，合同项下的产品，国家或厂家有更高的质量保证期的，应执行相应的质量保证期。

2) 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必须上门提供服务，免收服务费（包括材料、工时、运输等一切费用），质量问题应免费维修；退货时，采购方按照原购买价格一次性退清货款；换货时供应商应免费更换共规格型号、同样式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和产品明示标准的要求（包括合同或其他方式明示的质量要求），或经双方协商后的其他规格型号、样式并符合国家法律、强制性标准和产品明示标准要求（包括合同或其他方

式明示的质量要求)的产品,质量保证期限自换货之日起重新计算,如无同规格型号、同样式的产品,采购人不愿意调换其他规格型号、样式的产品而要求退货的,应予以退货,并不收取任何费用。

3) 产品自交货之日起 30 日内,出现严重质量问题,采购人可以选择退货、换货或修理。产品自交货之日起 30 日以上,60 日内,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采购人可以选择换货或修理。自送修之日起超过 30 日维修好的产品,应按照上述 2)的要求进行换货。

4) 同一质量问题修理两次仍未达到国家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和产品明示标准(包括合同或其他方式明示的质量要求)的,应按照上述 2)进行换货。

5)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质量保证期内,可进行收费服务:

- (1) 因使用方使用、保养、保管不当造成损坏的;
- (2) 非供应商安装、拆动、修理造成损坏的;
-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损坏的。

6) 供应商应建立定期用户回访制度,包括电话回访、现场回访、互联网回访、使用方满意度调查等。

7) 严重质量问题

- (1) 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强制性要求;
- (2) 有害物质指标不符合标准要求;
- (3) 零部件出现严重开裂或断裂,出现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磨损、变形等);
- (4) 产品出现功能失效;
- (5) 产品存在严重影响人身安全的缺陷;
- (6) 其他严重影响外观及使用的严重缺陷。

3.2 验收标准

1) 产品验收

(1) 产品到货后,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共同进行开箱检查,出现损坏、数量不全、产品不符等问题时,采购人有权要求退换货。

2) 按响应文件提出的技术指标对产品的性能、配置进行选择性的测试检查,由成交供应商做出测试方案和测试报告。

(3) 产品测试中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响应文件时,采购人有拒收的权利。

(4) 由于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2) 项目验收

(1) 项目建设结束,成交供应商提出申请,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工作。

(2) 验收时由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由成交供应商提供测试方案和测试数据,经采

购人确认后进行验收。

3.3 验收合格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视为交货完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在此之前所有的风险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 付款方式：项目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款项 95%，余款验收合格后 1 年付清。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部门预算安排为准。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供应商所响应产品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带“●”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系指在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的产品。

第五章 评审办法

1. 相关要求

1.1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1.2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1.3 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磋商报价的须提供本单位的服务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磋商报价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本磋商文件小型、微型企业的相关价格扣除标准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1.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3.4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3.5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4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

库〔2020〕46号）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4.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1.4.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5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6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原件的扫描件，且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投标报价	30	评标基准价 C=所有有效标书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中的最低投标报价。最终报价：1、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的产品 10% 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2、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比 30% 以上的，给予 3% 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或者最终价格) × 满分
	供应商业绩	6	供应商自 2020 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在中国境内的类似业绩（系指单个合同中包含监控、广播、网络等多系统集成的合同业绩）进行评价：每具有 1 个类似业绩得 1.5 分，此类满分 6 分。说明同一项目业绩不重复得分，本项每个类似业绩计分以同一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合同原件、验收报告原件为准（三者缺一不

			可)，否则不计分。
响应产品制造商非资格性资质及要求	11		<p>(一) 核心产品的制造商具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效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得 0.5 分； 2. 有效的五星及以上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得 1 分。 3. 有效的电气与电子元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4. 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缺一项 0 分。 <p>(二) 幼儿安全接送机的制造商具有：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p> <p>(三) 所投硬盘录像机为同品牌产品且制造商具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效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2. 有效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得 0.5 分； 3. 有效的五星及以上售后服务认证，得 0.5 分。 4. 有效的电气与电子元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5. 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缺一项 0 分。 <p>(四) 所投两个幼儿园室内彩屏 P2.5 产品的制造商具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效的五星及以上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得 0.5 分； 2. 有效的电气与电子元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3. 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缺一项 0 分。 <p>说明：上述认证以证书原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扫描件为准(二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p>
供应商认证认可	6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5 分； 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5 分； 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5 分； 有效的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得 1.5 分； 说明：以认证证书原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扫描件为准，否则相应内容不得分。
产品保障	2		所投两个幼儿园室内彩屏 P2.5 产品及其配套的视频处理器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II 型）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说明：以认证证书原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扫描件为准，否则相应内容不得分。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	5		节能、环保产品报价和技术加分= $(\text{报价评标总分值} + \text{技术评标总分值}) \times 4\% \times (\text{节能产品价格} + \text{环保产品价格}) / \text{投标报价}$ 说明：本项计分以“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报价明细表”、“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明细表”以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为准。如果供应商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可给予政策性加分。节能、环保产品政策性评审加分不超过5分；计算得分超过5分的，按5分计。
技术部分	技术响应情况	24	非“★”条款技术要求每负偏离（即不利于采购人的要求的）1项的，扣2分，超过6项（含6项）负偏离的，技术响应情况得0分。
	安装方案	5	根据采购要求，提供拟实施的安装方案，包括设备安装配置、功能布局、难点分析等进行图文并茂的详细阐述：没有表述得0分，一般表述最高得2.5分，有较好表述得5分。 评分标准说明：较好表述标准：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清晰明确；一般表述标准：内容无缺漏项，描述较为合理、清晰；没有表述标准：内容有明显缺漏项，缺乏可行性，描述不清晰。
	进度保证措施	3	供应商结合项目招标需求，制定进度保证措施（包括：项目进度计划和安排，重要节点的应对方案等）：没有表述得0分，一般表述最高得1.5分，有较好表述最高得3分。 评分标准说明：较好表述标准：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清晰明确；一般表述标准：内容无缺漏项，描述较为合理、清晰；没有表述标准：内容有明显缺漏项，缺乏可行性，描述不清晰。
	技术培训方案	3	供应商结合项目招标需求，制定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内容、培训人数、培训地点和培训时间等）：没有表述得0分，一般表述最高得1.5分，有较好表述最高得3分。 评分标准说明：较好表述标准：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清晰明确；一般表述标准：内容无缺漏项，描述较为合理、清晰；没有表述标准：内容有明显缺漏项，缺乏可行性，描述不清晰。
	售后服务方案	5	供应商结合项目招标需求，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内容、方式、流程和标准，故障响应时间，备用应急方案等）：没有表述得0分，一般表述最高得2.5分，有较好表述最高得5分。 评分标准说明：较好表述标准：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清晰明确；一般表述标准：内容无缺漏项，描述较为合理、清晰；没有表述标准：内容有明显缺漏项，缺乏可行性，描述不清晰。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3.1 说明：

3.1.1 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响应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

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优先采购产品的，享受政府采购优先政策：

3.3.1 评审时，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或价格折扣（详见评分标准）。

3.3.2 供应商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第六章 供应商须知

1. 采购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4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
- 1.5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1.6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 1.7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供应商

-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2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报价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2.4.1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4.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2.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4.6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报价，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 2.5 除采购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外，供应商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 2.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7 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即为合格供应商，具有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资格。

3.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当事人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响应有效期以及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争性磋商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响应有效期

4.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响应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响应有效期内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其响应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4.5 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以便供应商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5.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

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供应商经过采购人允许，可以进入项目现场踏勘，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供应商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6.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在线提交。

6.3 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查看。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磋商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有关规定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除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成交合同金额的10%。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情况可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收取比例。

8.2 成交供应商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应当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给予赔偿。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磋商文件

10.1 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1 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审办法；
- (6) 供应商须知；

- (7) 开启响应文件、磋商、成交；
- (8) 纪律要求；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响应文件格式；
- (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确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响应文件由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文件组成：

11.3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1.3.1 基本要求证明材料（详见第十章）；

11.3.2 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如有）；

11.3.4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1.4 商务文件

11.4.1 响应函；

11.4.2 响应报价：

(1) 报价一览表。是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响应报价（即响应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小计名称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费用名称、金额对应，供应商应当对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逐一报价，无此项报价的不得删除、修改报价项，可用阿拉伯数字“0.00”表示，供应商认为《分项报价明细表》有漏项的，可以增加分项报价。

(3)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报价明细表

(4)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报价明细表

(5) 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明细表

(6) 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供应商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等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11.4.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4.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授权）；

11.4.5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若有）；

11.4.6 供应商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

11.4.7 商务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11.4.8 联合响应协议书（若有）；

11.4.9 联合响应授权委托书（若有）；

11.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11.4.11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11.4.12 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11.4.13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1.5 技术文件

11.5.1 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11.5.2 详细的技术响应文件；

11.5.3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评审过程中供应商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1.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响应文件不包括上述 11.4.7、11.4.8 所指的内容。

11.7 供应商根据第四章“采购需求”及磋商文件其他要求，自行编写详细技术响应文件，其内容可包括但不限于详细的方案说明、技术资料、项目小组、质量和进度保障措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方案等（项目小组格式见磋商文件附件，其他格式自拟）。

11.8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标的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技术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支持资料，包括：

(1) 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及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2) 对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和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已对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1.9 供应商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作为评审时判定其响应是否有效的标准。任何品牌的供应商均可依法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11.10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磋商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2. 响应报价

12.1 响应报价的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应对所响应包中的货物进行报价，对每一包货物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响应报价的次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报价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署。

12.6 供应商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磋商小组对各响应文件进行比较。

12.7 开启响应文件时，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供应商应书面确认。

12.8 唱价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报价进行唱价。

12.9 供应商的成交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2.10 采购人不接受未经中国海关报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货物报价。

12.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报价。

13.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3.1 响应文件应按所响应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响应文件编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响应文件签章：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供应商可对供货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技术响应表和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

况。

14. 响应文件的加密、上传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5.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后，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5.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终止之前，在磋商文件没有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销其响应文件。

17. 质疑

17.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磋商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7.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7.3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7.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系统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 投诉

18.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供应商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18.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 投诉书内容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的规定；
- (三)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18.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18.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 捏造事实；
- (二) 提供虚假材料；
-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七章 开启响应文件、磋商、成交

1.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1.1 宣布开启响应文件纪律；

1.2 宣布主持人、唱价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等特殊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外，少于三家开启响应文件会议结束；不少于三家开启响应文件会议继续进行；

1.4 供应商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开始解密；

1.5 供应商授权代表在开启记录上确认；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启响应文件结果；

1.6 开启响应文件结束。

2. 开启响应文件

2.1 开启响应文件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供应商须在开启响应文件前规定时间内签到。

2.2 开启响应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启响应文件记录由供应商线上确认。

2.3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响应文件过程和开启响应文件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供应商未参加开启响应文件的，视同认可开启响应文件结果。

2.4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启响应文件。

2.5 在评审结束前，供应商请保持在线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要求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要求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时，供应商需要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提交上述内容。系统不接受超时提交的澄清、材料和报价。

2.6 各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得分和排序将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告知。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以及以上单数。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项目磋商小组应当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磋商小组成员的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磋商小组负责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磋商文件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供应商。

3.5 磋商小组具有依据磋商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磋商小组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3.6 磋商小组的职责：

3.6.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并做出评价；

3.6.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3.6.3 推荐成交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6.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3.6.5 对围、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作出认定。

3.7 磋商小组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审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3.7.4 发现供应商在招报价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审报告；

3.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3.8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8.1 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8.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3.8.3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4. 评审程序

4.1 宣布评审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4.2 组织推荐磋商小组组长；

4.3 资格性审查；

4.4 符合性审查；

4.5 澄清有关问题；

4.6 磋商

4.7 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4.8 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分；

4.9 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4.10 编写评审报告；

4.11 宣布评审结果。

5. 评审

5.1 资格性审查

5.1.1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5.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cp.gov.cn)、信用山东 (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 (credit.qingdao.gov.cn) 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响应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响应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5.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附件。

5.3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或响应无效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响应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响应无效说明。

6. 澄清有关问题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7. 磋商、最后报价、综合评审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7.1 磋商程序

7.1.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7.1.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要求其重新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印章的响应文件。由其授权代表印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印章并附身份证明。

7.2 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7.2.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7.2.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7.3 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7.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报价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8. 成交

8.1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或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8.2 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

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

8.3 对于分包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可以选择多包响应但限制成交包数的，成交人的选择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分包及成交规定”确定。

8.4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8.5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6 磋商小组根据全体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8.7 磋商结果应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9. 成交结果公告以及成交通知书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后立即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或者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后不签发成交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都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响应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10.1 响应报价高于采购预算或采购最高限价的；

10.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10.3 对“◆”条款经磋商小组实质性变动、采购人代表确认内容不响应的。

10.4 应提供而未提供带“▲”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10.5 对允许偏离的非实质性条款，偏离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的；

10.6 不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10.7 响应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10.8 磋商小组判定供应商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 10.9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编制、签章的；
- 10.10 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提供不齐全的；
- 10.11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12 响应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10.1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对响应无效的认定，必须经磋商小组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响应无效的事实依据。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1.1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外，在报价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报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1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1.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采购控制价的；

1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1.5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1.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磋商小组成员的更换

12.1.1 磋商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审的原则，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审工作。出现评审专家临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法定标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要按照有关程序及时补抽专家，继续组织评审。如无法及时补齐专家，则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磋商文件和所有响应文件，择期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12.1.2 退出磋商小组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审行为无效。由采购人向监督人员提出更换磋商小组成员意见并获准后，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小组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审。

12.2 记名投票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

13.1.1 供应商之间协商响应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1.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13.1.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报价或者成交；

1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报价；

13.1.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磋商小组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响应无效处理：

13.2.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13.2.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13.2.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2.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供应商串通报价：

13.3.1 采购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1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泄露标底、磋商小组成员等信息；

1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响应报价；

13.3.4 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1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中标提供方便；

13.3.6 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开启响应文件、评审过程中发现以上违法违规情形的，首先由磋商小组作出认定，对认定确有以上违法违规情形的供应商，按无效报价处理，再进入正常评审程序。

14. 违规处理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青岛市政府采购活动：

14.1 提供虚假报价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4.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4.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14.6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并带有明显故意行为的；
- 14.7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 14.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章 纪律要求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超出本磋商文件有关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范本

1. 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 4 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审、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采购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应严格履行采购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磋商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磋商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磋商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当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结果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从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但应符合相关规定;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1.5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开,并同步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1.7 甲方支持乙方按照《青岛市财政局 青岛市民营经济发展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青财采〔2019〕20号)规定享受信用融资政策。如乙方按照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合作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甲方承诺无条件允许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收款账号变更为相应贷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账号,为信用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便利。变更账号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备案锁定。

1.8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9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要求,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

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 追加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3. 服务质量与验收

采购文件中的服务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提供服务。如对服务以及质量有争议，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对服务和质量进行检验或者验收，未达到服务要求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4. 合同范本

本合同 是 / 否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_____（甲方）_____（项目名称）以_____号（项目编号）磋商文件进行采购，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磋商文件（含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 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

(7)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2. 供货明细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产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合计		小写:				
		大写:				

3.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圆整(¥_____元)。乙方提供“交钥匙”项目,负责办理合同设备的采购、催交、提货、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包含验收小组成员中的专业技术人员费用,该费用参照《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标准》)、培训、直至质保期内保证系统运行及所需的人工服务等事宜,提供全过程服务,上述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该价格为含税价格,甲方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

4.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5.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6.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5 “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成交供应商。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_____

合同号：_____

装运标志：_____

收货人代号：_____

目的地：_____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_____

毛重 / 净重：_____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_____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

(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2) 工厂交货：由乙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甲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3) 甲方自提货物：由甲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乙方应在专用合同条款规定的交货期 7 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乙方通知甲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

7.2 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8. 保险

如果货物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或工厂交货方式报价的，由乙方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一切险”；如果货物是按甲方自提货物方式报价的，其保险由甲方办理。

9.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

10. 技术资料

10.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专用合同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合同生效后 7 天内，乙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送达甲方。

10.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10.3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将这些资料送达甲方。

11. 质量保证

11.1 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1.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及时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1.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72 个小时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1.5 除专用合同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12. 检验和验收

12.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文件中加以说明。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2.2 交货期满前开始准备对合同项目进行最终验收，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验收日前做好验收的必要准备并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报告及相关资料；甲方组织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

标准及其他标准、规范（若需），对货物的数量、外观、质量、安全、功能及性能等进行验收。验收小组将根据验收情况制作验收备忘录并签署验收意见。

12.3 甲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2.4 制造商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乙方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13. 索赔

13.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本合同第 11.5 款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3.2 在根据本合同第 11 条和第 12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第 11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3.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7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3.2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4. 迟延交货

14.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要求交货和提供服务。

14.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4.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5. 违约赔偿

除本合同第 16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 %。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6. 不可抗力

16.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6.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28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7.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8. 合同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争议。

19. 违约解除合同

19.1 在乙方有以下违约情形的，甲方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 (3)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定、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定、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9.2 在甲方根据本合同第 19.1 款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的方式，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0.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 转让和分包

21.1 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1.2 经甲方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2. 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由双方当事人提出书面的合同修改意见，并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签署。

23.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4.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5.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专用合同条款有约定的，乙方应按约定的方式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6.2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以本合同货币表示，以支票/汇票/银行保函等方式提交，银行保函须由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省、市级别以上银行开出，其格式应为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若有）或甲方可接受的格式。

26.3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专用合同条款无约定的，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7. 其它

27.1 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

27.2 其他补充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通用合同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专用合同条款的条款号与通用合同条款的条款号相对应）。

1. 定义

1.5 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_____。

1.6 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_____。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系指甲方指定地点。

6. 交货方式

6.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

6.2 交货期：_____。

9. 付款方式：_____。

10. 技术资料

除合同通用条款规定的技术资料以外，乙方还需按甲方要求提供满足工作需要的技术资料。

11. 质量保证

11.5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若国家、行业、制造商或乙方有更高质量保证期规定和承诺的，相关产品从其规定和承诺执行。

26.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乙方履约保证金。

27. 其他

27.2 其他补充条款

_____。

第十章 响应文件格式

39CD4D28-C19C-49EE-B088-048F18EF2992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第 _____ 包
响应文件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1. 基本要求证明材料.....	X
1.1 营业执照.....	X
1.2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X
2. 特定要求证明材料（如有）.....	X
3.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X

（此目录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编制的响应文件实际内容编排目录）

1. 基本要求证明材料

1.1 营业执照

39CD4D28-C19C-49EE-B088-048F18EF2992

1.2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条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 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39CD4D28-C19C-49EE-B088-048F18EF2992

3.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39CD4D28-C19C-49EE-B088-048F18EF2992

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第____包
响应文件

商务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1. 响应函	X
2. 响应报价	X
2.1 报价一览表	X
2.2 分项报价明细表	X
2.3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报价明细表	X
2.4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报价明细表	X
2.5 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明细表	X
2.6 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	X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X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X
5.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X
6. 供应商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若有）	X
7. 商务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X
8. 联合响应协议书（若有）	X
9. 联合响应授权委托书（若有）	X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X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X
12. 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X
13.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X

（此目录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编制的响应文件实际内容编排目录）

1. 响应函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编号为_____）的报价，为此，我方就本次报价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同意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响应文件自开启响应文件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日。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_____

2. 响应报价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包号	第 包
总 报 价	小写:
	大写:
其他说明	

注:

1. 报价一览表中的总报价应与分项报价明细表中的总报价一致。
2. 供应商如果需要对其内容加以说明, 可在其他说明一栏中填写。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1.	●触控一体机 A								
2.	音箱								
3.	●触控一体机 B								
4.	移动支架								
5.	定时播放器								
6.	室外音柱								
7.	真分集无线话筒								
8.	带前置广播功放								
9.	音频连接线								
10.	音响线								
11.	电源线								
12.	灵山湾室内彩屏 P2.5								
13.	视频处理器								
14.	一拖四头戴麦								
15.	二分频全频音箱								
16.	专业立体声功放								
17.	支架								
18.	一拖四无线手持话筒 真分集								
19.	电源时序器								
20.	调音台								
21.	数字前级音频处理器								
22.	自动反馈抑制器								
23.	立式机柜								
24.	音频连接线								
25.	音响线								
26.	电源线								
27.	路由器								
28.	核心交换机 A								
29.	24 口接入交换机								

30.	AC 控制器								
31.	无线 AP								
32.	24 口 POE 交换机 A								
33.	程控交换机								
34.	配线架								
35.	理线器								
36.	电话配线架								
37.	电话模块								
38.	网络面板								
39.	壁挂电话机								
40.	普通电话机								
41.	电话线								
42.	水晶头								
43.	网络机柜								
44.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45.	跳线								
46.	跳线								
47.	42U 机柜								
48.	PDU 电源								
49.	半球式网络摄像机								
50.	筒式网络摄像机								
51.	摄像机支架								
52.	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53.	球机支架								
54.	64 路硬盘录像机								
55.	32 路硬盘录像机								
56.	16 路硬盘录像机								
57.	8T 硬盘								
58.	▲电视机								
59.	▲21 寸显示器								
60.	8 口 POE 交换机								
61.	16 口 POE 交换机								

62.	24口POE交换机B								
63.	核心交换机B								
64.	穿线管								
65.	电源线								
66.	12U机柜								
67.	PDU电源								
68.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69.	水晶头								
70.	LED专用激光翻页笔								
71.	10公斤洗衣机								
72.	塑封机								
73.	▲A4黑白一体机								
74.	拉杆音响								
75.	摄像机								
76.	移动硬盘								
77.	大型装订机								
78.	A3复印机								
79.	直饮机								
80.	电钢琴								
81.	▲空调1.5P								
82.	▲空调2P								
83.	▲空调3P								
84.	▲台式计算机								
85.	▲便携式计算机								
86.	幼儿考勤系统								
87.	人脸识别测温仪								
88.	一键报警系统								
灵山湾壹号幼儿园合计金额		小写:							
		大写:							
89.	●触控一体机A								
90.	音箱								
91.	微型智能广播媒体矩阵								

92.	带前置广播功放								
93.	时序电源控制器								
94.	前置放大器								
95.	真分集无线话筒								
96.	真分集无线话筒								
97.	立式机柜								
98.	室外音柱								
99.	音频连接线								
100	音响线								
101	电源线								
102	衡山学府室内彩屏 P2.5								
103	视频处理器								
104	无源全频音箱								
105	专业立体声功放								
106	壁挂式专业音箱支架								
107	手持式真分集无线话 筒								
108	头戴式真分集无线话 筒								
109	电源时序器								
110	调音台								
111	数字前级音频处理器								
112	自动反馈抑制器								
113	立式机柜								
114	●触控一体机 A								
115	移动支架								
116	音频连接线								
117	音响线								
118	电源线								
119	全彩 54 颗 3WLED 帕灯								
120	灯控台								
121	灯光吊架								
122	出口网关								

123	AC 控制器								
124	无线 AP								
125	24 口 POE 交换机 C								
126	程控交换机								
127	配线架								
128	理线器								
129	电话配线架								
130	壁挂电话机								
131	普通电话机								
132	电话线								
133	水晶头								
134	网络机柜								
135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136	42U 机柜								
137	24U 机柜								
138	PDU 电源								
139	半球式网络摄像机								
140	筒式网络摄像机								
141	摄像机支架								
142	网络高清智能球机								
143	球机支架								
144	64 路硬盘录像机								
145	32 路硬盘录像机								
146	8T 硬盘								
147	▲电视机								
148	▲21 寸显示器								
149	8 口 POE 交换机								
150	24 口 POE 交换机 B								
151	核心交换机 B								
152	穿线管								
153	电源线								
154	防水电源箱								

155	防水盒								
156	PDU 电源								
157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158	水晶头								
159	钢琴								
160	LED 专用激光翻页笔								
161	●触控一体机 A								
162	7 公斤洗衣机								
163	塑封机								
164	▲A4 黑白一体机								
165	拉杆音响								
166	单反相机								
167	摄像机								
168	移动硬盘								
169	扩音器								
170	A3 复印机								
171	验钞机								
172	保险柜								
173	▲电热水器								
174	班级小音箱								
175	▲便携式计算机								
176	纱窗 A								
177	纱窗 B								
178	纱窗 C								
179	纱窗 D								
180	纱窗 E								
181	▲台式计算机								
182	一键报警系统								
183	人脸识别测温仪								
灵山湾壹号幼儿园合计金额		小写:							
		大写:							
报价合计		小写:							

	大写:
--	-----

注:

1. 供应商应提供报价明细（伴随的货物应注明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制造商、品牌及价格），否则按响应无效处理。
2. 采购人将根据上表但不限于上表对供应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39CD4D28-C19C-49EE-B088-048F18EF2992

2.3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认证机构	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价格合计(元)									

注：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等的相关规定，采购范围涉及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具体品目以财库〔2019〕19号文标注为准）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在磋商文件中标注“▲”提醒供应商注意，漏标或未标“▲”的，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清单为准），供应商的响应产品应当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随本表后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否则其响应无效。

2. 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不得在本表中体现。

3. 本表所述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制造商、品牌及价格应与分项报价明细表所述一致。

2.4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认证机构	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价格合计(元)									

- 注：
1. 本表用于填写本次采购涉及的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非节能产品均不得在本表中体现。
 2. 本表所述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制造商、品牌及价格应与分项报价明细表所述一致，随本表后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
 3. 不满足前述规定的，将不享受节能产品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2.5 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认证机构	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价格合计(元)									

- 注：
1. 本表用于填写本次采购涉及的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非环境标志产品不得在本表中体现。
 2. 本表所述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制造商、品牌及价格应与分项报价明细表所述一致，随本表后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
 3. 不满足前述规定的，将不享受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2.6 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

39CD4D28-C19C-49EE-B088-048F18EF2992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采购人)_____:

我_____(姓名)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_____(姓名、
职务或者职称)_____为我公司本次_____项目的授权代表, 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报价、
签约等相关事宜, 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
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供应商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

响应包：第_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荣誉（获奖）名称	荣誉（获奖）内容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商务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响应/偏离情况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			
除以上内容，我方对磋商文件的其他商务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			

注：供应商如果对包括交付/实施时间、地点和方式、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服务期限等合同项在内的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并作出说明（标明“正偏离”或“负偏离”）。除列明的内容外，如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完全满足（一致），应在本表中明确说明“完全响应，无偏离”。如不填写此表，则视为供应商完全同意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供应商应对故意隐瞒负偏离的行为承担责任。

8. 联合响应协议书(若有)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联合体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_____ 号的采购活动联合进行响应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响应,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响应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根据磋商文件规定以及响应内容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以及响应等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采购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以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响应中,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响应的其他事宜:

(注:联合体涉及中小微企业的,应明确各自承担的比例。)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者撤销。

七、本协议共 _____ 份,联合体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 _____ (公章)

乙方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印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印章)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9. 联合响应授权委托书(若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_____ 与 _____ 签订的《联合响应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现授权 _____ 为联合响应代理人，代理人在响应、开标、评审、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响应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日期：

12. 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39CD4D28-C19C-49EE-B088-048F18EF2992

13.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39CD4D28-C19C-49EE-B088-048F18EF2992

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第____包
响应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1. 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X
2. 详细技术响应文件.....	X
3.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X

（此目录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编制的响应文件实际内容编排目录）

1. 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响应/偏离情况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			
除以上内容，我方对磋商文件的其他技术及相关服务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			

注：供应商如果对技术及相关服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并作出说明（标明“正偏离”或“负偏离”）。除列明的内容外，如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技术及相关服务条款完全满足（一致），应在本表中明确说明“完全响应，无偏离”。如不填写此表，则视为供应商不响应磋商文件的技术及相关服务条款。供应商应对故意隐瞒负偏离的行为承担责任。

2. 详细技术响应文件

39CD4D28-C19C-49EE-B088-048F18EF2992

3.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

39CD4D28-C19C-49EE-B088-048F18EF2992

附件 2:

项目政府采购履约验收(货物类样本)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供应商			项目及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验收组织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简易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验收	
分期验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情况	共分 期, 此为第 期验收				
验收内容	货物清单	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	技术、性能指标	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	质量证明文件	售后服务承诺	安全标准	合同履行时间、地点、方式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检测机构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								
最终结论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代理机构意见				采购单位意见				
经办人: _____ 负责人: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经办人: _____ 负责人: _____ (采购单位公章)				
供应商确认: _____				_____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1. 该表为货物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2.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 无需填写该项内容。

附录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
2.1	响应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2	响应文件响应磋商文件以下技术/服务要求	技术部分——技术响应表/服务响应表
2.2.1	★……	
2.2.2	★……	
2.3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2.4	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商务部分——响应函
2.5	响应文件响应磋商文件以下商务要求	商务部分——商务响应表
2.5.1	★……	
2.5.2	★……	
2.6	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资格审查——
2.7	响应文件未发现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8	未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2.9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备注：以上内容请根据磋商文件中实质性条款的规定和响应无效的情形填写完善。

附录1

通用货物类（综合评分法）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通用货物类（综合评分法） [100.00]			
1	资格证明材料 [合格制]		
1.1	基本要求证明材料A	合格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1.2	基本要求证明材料B	合格制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1.3	信用要求证明材料	合格制	在供应商资格性审查阶段查询信用记录。
1.4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合格制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2	符合性审查 [- -]		
2.1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合格制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MAC地址、CPU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2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2.2.1	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合格制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技术要求（对应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2.2.2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2	合格制	★……
2.3	投标报价	合格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2.4	投标有效期	合格制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2.5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2.5.1	商务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合格制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以下商务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商务条款响应和偏离表）
2.5.2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2	合格制	(货物：交货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售后服务要求、验收……) (服务：服务期限或者提供服务起止时间、服务保障要求……)
2.6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2.7	其他1	合格制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8	其他2	合格制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2.9	其他3	合格制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商务部分 [60.00]		
3.1	投标报价	30.00	评标基准价C=所有有效标书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中的最低投标报价。 最终报价： 1、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的产品 10% 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2、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比30% 以上的，给予 4% 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最终报价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或者最终价格) × 满分
3.2	投标人业绩	6.00	供应商自 2020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在中国境内的类似业绩（系指单个合同中包含监控、广播、网络等多系统集成合同业绩）进行评价：每具有 1 个类似业绩得 1.5 分，此类满分 6 分。说明同一项目业绩不重复得分，本项每个类似业绩计分以同一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合同原件、验收报告原件为准（三者缺一不可），否则不计分。
3.3	响应产品制造商非资格性资质及要求	11.00	(一) 核心产品的制造商具有： 1.有效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得 0.5 分； 2.有效的五星及以上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得 1 分。 3.有效的电气与电子元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4.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缺一项 0 分。 (二) 幼儿安全接送机的制造商具有：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三) 所投硬盘录像机为同品牌产品且制造商具有： 1.有效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2.有效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得 0.5 分； 3.有效的五星及以上售后服务认证，得 0.5 分。 4.有效的电气与电子元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通用货物类（综合评分法）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3	响应产品制造商非资格性资质及要求	11.00	5.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缺一项0分。 (四) 所投两个幼儿园室内彩屏P2.5产品的制造商具有： 1.有效的五星及以上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得0.5分； 2.有效的电气与电子元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3.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说明：上述认证以证书原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扫描件为准（二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3.4	产品保障	2.00	所投两个幼儿园室内彩屏P2.5产品及其配套的视频处理器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II型）产品认证证书的，得2分。 说明：以认证证书原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扫描件为准，否则相应内容不得分。
3.5	供应商认证认可	6.00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有效的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得1.5分；说明：以认证证书原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扫描件为准，否则相应内容不得分。
3.6	节能、环保产品加分	5.00	节能、环保产品报价和技术加分=（报价评标总分值+技术评标总分值）×4%×（节能产品价格+环保产品价格）/投标报价 说明：本项计分以“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报价明细表”、“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明细表”以及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为准。如果投标人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可给予政策性加分。节能、环保产品政策性评审加分不超过5分；计算得分超过5分的，按5分计。强采产品不加分。
4	技术部分 [40.00]		
4.1	技术响应情况	24.00	非“★”条款技术要求每负偏离（即有不利于采购人的要求的）1项的，扣2分，超过6项（含6项）负偏离的，技术响应情况得0分。
4.2	安装方案	5.00	根据采购要求，提供拟实施的安装方案，包括设备安装配置、功能布局、难点分析等进行图文并茂的详细阐述：没有表述得0分，一般表述最高得2.5分，有较好表述得5分。 评分标准说明：较好表述标准：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清晰明确；一般表述标准：内容无缺漏项，描述较为合理、清晰；没有表述标准：内容有明显缺漏项，缺乏可行性，描述不清晰。
4.3	供货方案	3.00	根据项目需求结合自身经验，制定供货保证措施，包括：项目供货计划和安排、重要节点的应对方案等，评委对其供货方案进行评价：没有表述得0分，一般表述最高得1.5分，有较好表述最高得3分。技术部分各评分标准采用“较好表述”、“一般表述”、“没有表述”三个等级进行打分的，其中，较好表述标准：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清晰明确；一般表述标准：内容无缺漏项，描述较为合理、清晰；没有表述标准：内容有明显缺漏项，缺乏可行性，描述不清晰。
4.4	技术培训方案	3.00	供应商结合项目采购需求，制定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内容、培训人数、培训地点和培训时间等）：没有表述得0分，一般表述最高得1.5分，有较好表述最高得3分。技术部分各评分标准采用“较好表述”、“一般表述”、“没有表述”三个等级进行打分的，其中，较好表述标准：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清晰明确；一般表述标准：内容无缺漏项，描述较为合理、清晰；没有表述标准：内容有明显缺漏项，缺乏可行性，描述不清晰。（采购人依据第四章“采购需求”设置评分标准）
4.5	售后服务方案	5.00	供应商结合项目招标需求，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内容、方式、流程和标准、故障响应时间、备用应急方案等）：没有表述得0分，一般表述最高得2.5分，有较好表述最高得5分。 评分标准说明：较好表述标准：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清晰明确；一般表述标准：内容无缺漏项，描述较为合理、清晰；没有表述标准：内容有明显缺漏项，缺乏可行性，描述不清晰。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1829000.00

专家个数 :3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 (元)

定标方式 :确定中标人, 1 个。

采购明细表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1	货物名称：衡山学府幼儿园、灵山湾壹号幼儿园所需电教设备 重要参数：详见响应文件 备注：供应商第一次报价，分项报价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进行报价，并将报完价的分项报价明细表上传PDF版，在此报总价；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分项报价在此报总价，其分项产品单价，默认为按两次报价的降价比，等比下调单价	1	项	否